

SUNGROW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曹仁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永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一）政策性风险

虽然可再生能源发电相关技术仍处于不断的进步中，全球大多数区域已经实现平价上网，但由于现阶段部分区域的发电成本和上网电价均高于常规化石能源，仍需政府政策扶持。由于这些扶持政策均由各国政府自行制定，尽管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不变，但如果主要市场的宏观经济或相关的政府补贴、扶持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行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盈利水平。为此，公司将在加大国内市场投入力度，保持国内市场的领先优势地位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国外市场，以降低单一国家扶持政策波动带来的影响。同时除光伏逆变器、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外，公司将积极发展其他新的业务增长点，如储能逆变器、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等基于电力电子技术面向新能源领域的应用产品，

以及储能系统集成、风电场开发等新业务来分散光伏等单一行业政策的影响。

（二）竞争加剧带来的毛利率降低风险

作为国内最大的太阳能光伏逆变器制造企业，公司核心产品光伏逆变器市场优势明显，但是在国内外市场巨大潜力的吸引下，市场竞争仍十分激烈，如果公司在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和成本控制方面不能保持领先优势，公司产品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为此，公司一方面进一步通过研发创新和加大研发投入，加速新产品升级迭代和实现产品差异化，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不断推出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的新产品，始终在市场上保持产品的差异性和领先。另一方面坚定不移推行成本领先的战略，通过技术进步降本，保持产品的成本竞争力。

（三）光伏电站系统集成项目施工管理的风险

光伏电站项目投资金额大、周期短，既涉及到地面资源，又涉及到各类商业屋顶资源，不仅投资决策非常慎重，而且在项目建设实施中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工程延期，难以及时并网发电，给公司的工程管理带来了新的难度，工程的流动资金需要加大。针对此风险因素，公司将会慎重选择工程项目，尤其是选择并网条件较好，补贴政策明确，装机成本可控，工程毛利较高的项目，同时进一步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公司将及时加强业主工程的施工管理，根据工程项目的进展情况与客户进行充分沟通，并按照沟通结果调整公司项目的施工计划，尽量消除和缓解工程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通过为业主提供安全、高效、智能的光伏电站，进而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的品牌。

（四）应收账款周转风险

随着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会加大产品的销售力度，由于国内光伏行业项目金额大、付款周期长等特点，将会导致应收账款较快增加并存在一定的回款风险。为防范信用风险，加速资金周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和赊销政策。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58,863,6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0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阳光电源	股票代码	300274
公司的中文名称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阳光电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ungrow Power Suppl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ungrow Power Suppl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曹仁贤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88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8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ungrowpower.com		
电子信箱	dshms@sungrow.cn、kangml@sungrowpow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解小勇	康茂磊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电话	0551-65325617	0551-65325617
传真	0551-65327800	0551-65327800
电子信箱	dshms@sungrow.cn	kangml@sungrowpow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置地广场 A 座 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宁云 王彩霞 张翔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孙鹏飞 胡宇	持续督导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0,368,931,999.29	8,886,060,068.67	16.69%	6,003,662,45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9,628,201.93	1,024,196,698.41	-20.95%	553,613,06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9,673,580.29	921,829,838.78	-24.10%	503,541,17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0,882,222.43	855,355,841.99	-78.85%	865,792,59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1	-21.13%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1	-21.13%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5%	15.47%	-4.42%	12.6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8,492,650,081.88	16,248,005,972.55	13.81%	11,656,799,14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05,933,541.79	6,943,775,881.83	10.98%	5,949,438,965.83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55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05,529,458.00	2,189,832,777.25	1,749,195,917.66	4,724,373,84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746,899.70	180,226,453.05	224,200,689.83	202,454,15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3,357,378.05	155,699,540.97	189,504,310.58	171,112,35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316,289.21	-808,694,908.62	261,174,694.89	2,064,718,725.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21,674.60	-3,774,040.33	-859,98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251,161.77	44,431,937.45	40,086,969.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340,227.08	5,722,456.74	6,083,333.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27,115.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8,144,683.84	6,246,483.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50,418.76	348,093.76	47,422.8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129,28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4,270,143.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06,267.72	14,623,515.89	7,137,407.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12,462.83	14,630,396.33	8,223,699.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44,039.54	628,671.39	446,040.00	
合计	109,954,621.64	102,366,859.63	50,071,896.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阳光电源是一家专注于太阳能、风能、储能、电动汽车等新能源电源设备及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務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有光伏逆变器、风能变流器、储能系统、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水面光伏浮体、智慧能源运维服务等，并致力于提供全球一流的光伏电站解决方案。

1、光伏逆变器

从1997年公司成立起，我们就致力于以光伏逆变器为核心的光伏系统设备研发和生产，为全球用户提供一流的光伏系统解决方案，让人人享用清洁电力。

光伏逆变器是光伏发电系统主要部件之一，连接光伏方阵和电网，是确保光伏电站长期可靠运行和提升项目投资回报的关键。我们倡导“因地制宜，科学设计”的理念，根据光伏电站规模、附着建筑和地势等因素，合理选择逆变器类型，保障光伏电站在全生命周期内的最大价值。

组串式光伏逆变器：转化效率高，性能安全可靠，可满足户内、户外等不同的应用环境要求，广泛应用于住宅、商业屋顶、农场等中小型光伏发电系统。

集中式光伏逆变器：产品转化效率高，性能安全可靠，能适应高寒、低温、高海拔等多种环境，广泛应用于荒漠、高原、商业屋顶等大、中型光伏发电系统。

集成方案：集成光伏逆变器、交直流配电（选配）、中压变压器、环网柜、系统监控、火灾报警、环境监测（选配）等功能模块，集成了大量的交流电缆，降低了损耗，为客户创造更高的经济效益。能适应高寒、低温、高海拔等多种环境，广泛应用于荒漠、高原、商业屋顶等大、中型光伏发电系统。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通过云计算、大数据平台对光伏电站资产实时全面掌控，自动化运维，不断优化，提高PR，降低运维成本，提升电站资产价值。

公司光伏逆变器涵盖3~6800kW功率范围，全面满足各种类型光伏组件和电网并网要求，稳定高效运行于高温、高海拔、风沙、盐雾、低温等各种自然环境。同时，产品广泛应用于德国、意大利、美国等六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截至2018年底，公司在全球市场已累计实现逆变设备装机超7900万千瓦。

2、电站业务

基于二十余年的光伏逆变技术积淀，阳光电源致力于提供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我们将清洁能源技术与电力电子技术、储能技术、云计算技术紧密结合，依托雄厚的融资实力、卓越的系统核心装备研制能力、领先的系统集成设计能力，为客户提供光伏电站的开发、设计、建设、交易、智能运维等涵盖光伏电站全生命周期的整体解决方案。

大型地面光伏电站解决方案：公司大型地面光伏电站项目类型覆盖各类应用场景，通过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丰富的系统集成经验以及完善的智能运维体系，大幅提升光伏电站的投资回报率，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与此同时，土地综合治理、农光互补、水面漂浮、林光互补等多种新型综合利用形式，为环境综合治理及新能源产业应用提供了更广阔的思想空间。

分布式光伏电站解决方案：公司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设计建设、智能运维”一站式标准化服务，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专属定制电站保险、融资租赁、发电量保值”等增值服务，让客户无忧坐享财富收益。我们已成功开发建设了国家级合肥分布式光伏发电示范区100MW项目、中国首个获得TÜV认证的广州易玛分布式光伏项目以及中科大先研院光伏微电网项目等诸多具有代表性的分布式光伏电站。

家庭光伏解决方案：作为全球首个德国TÜV认证户用品牌，阳光家庭光伏依托全球领先的核心光伏逆变技术，集产品、金融、云服务为一体，秉承创新与精炼的顶级品质，为全球家庭用户强势打造以“多发电”为核心的家庭光伏超级系统，满足用户绿色能源自给自足的多样化需求。截至目前，已有超10万个家庭率先使用阳光家庭光伏产品。

3、风能变流器

公司WindPlus+系列风能变流器产品是集电力电子、现代控制理论及新能源应用技术于一体的电能变换装置。变流器涵盖1500~10000kW功率等级，电压等级690V，3300V，包括全功率风能变流器和双馈风能变流器，全面覆盖国内主流风机机型。适用于盐雾、高寒、高原、沿海、高湿等各种风场环境，广泛应用于内蒙古、甘肃、福建、江西、湖南、云南、贵州、安徽等地100多个风场，累计应用超5GW。

4、储能系统

阳光电源拥有全球领先的新能源电源变换技术，并依托全球一流的锂电池技术，目前可提供单机功率5~2500kW的储能逆变器、锂电池、能量管理系统等储能核心设备，同时推出辅助新能源并网、电力调频调峰、需求侧响应、微电网、工商业以及户用等一系列先进的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广泛应用于海岛、高原、港口、住宅、风光电站等项目，成功参与了上海洋山港、西藏措勤微电网等多个储能示范项目。

储能系统是电力生产过程“采-发-输-配-用-储”六大环节中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储能系统可以实现能量搬移，促进新能源的应用；可以建立微电网，为无电地区提供电力；可以调峰调频，提高电力系统运行稳定性。储能系统对智能电网的建设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

公司秉持让人人享用清洁电力的使命，积极参与“能源+互联网”与智能电网的建设，并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储能装备与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5、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

凭借雄厚的清洁电力转换技术积累和研发优势，阳光电源将逆变器应用拓展至电动汽车产业，为电动汽车提供高品质的电机控制系统。

我们的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适用于纯电动大、中、小型商用车及乘用车、物流专用车等，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功能完善，能耗低，续航里程长，可靠性高，最高效率达98.5%。自推出以来，采用阳光电源电机控制器的各类新能源汽车已平稳运行于北京、深圳、厦门、合肥、南昌、大连、杭州等地，应用车辆运行平稳高效、动力强劲，深受客户好评。

自进入电动汽车产业以来，我们已获得“中国工业设计红星奖”、“2015电动车辆技术卓越奖”、全球顶尖工业设计大奖“红点最佳设计奖”等荣誉，并在历届新能源汽车TOP50评奖中，斩获“创新部件奖”、“新能源核心零部件先进企业”、“最佳创新新能源客车动力驱动企业”等桂冠。

6、漂浮系统

阳光浮体生产基地依托集团21年的光伏行业技术研发及生产经验，组建多名行业专家、博士在内的浮体研发团队；积累先进浮体、方阵锚固、逆变升压浮台、系统运维等方面专利三十余项，牵头和参与制定浮体技术相关标准多项。公司秉承创新求进、追求卓越的理念，致力于成为全球技术领先的浮体及漂浮系统供应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在过去的十几年中，一直致力于新能源领域电力、电子技术的自主创新，多项技术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近几年，公司又陆续布局了微网储能、能源互联网、新能源汽车关键部件等新业务，并取得了长足的发展，这与国家十三五”的战略规划高度契合。

1、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逆变器产品研发生产的企业，且龙头地位稳固，2015年起出货量首次超越连续多年排名全球发货量第一的SMA公司，成为全球光伏逆变器出货量最大的公司，国内市占率30%左右，连续多年保持第一，国外市占率15%左右，已批量销往德国、意大利、澳大利亚、美国、日本、印度等60多个国家，截至2018年底，公司在全球市场已累计实现逆变设备装机超7900万千瓦。在行业内，公司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较高且持续提升，公司先后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中国驰名商标”、中国新能源企业30强、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安徽“最佳雇主”等荣誉，是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站企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福布斯》“中国最具发展潜力企业”等，综合实力跻身全球新能源发电行业第一方阵。

2、研发创新实力

自1997年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新能源发电领域，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动力源，培育了一支研发经验丰富、自主创新能力较强的专业研发队伍，研发人员占比35%+，先后承担了20余项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主持起草了多项国家标准，是行业内为数极少的掌握多项自主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截至2018年底，公司累计获得专利权1002项，其中发明365件、实用新型557件、外观设计80件，并且依托领先的技术储备，公司积极推动行业内相关标准的制定和优化，已先后组织起草了多项中国国家标准。

公司采用先进的IPD产品集成开发管理流程，根据客户需求分析、技术发展方向分析和竞争策略分析，引导公司进行技术储备和产品开发，而且新产品从概念、计划、开发、验证、试制以至最后的量产，每个步骤都设定了阶段性的质量指标，以确保研制推出的产品具备优异的品质。同时，公司持续建立健全ISO9001：2008、ISO14001、OHSAS18001管理体系，严格推进“三标一体”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公司产品先后通过UL、TÜV、CE、Enel-GUIDA、AS4777、CEC、CSA、VDE等多项国际权威认证与测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行业形势错综复杂，阳光电源聚焦清洁电力领域，以成就客户为出发点，坚持加大研发投入，坚持低成本创新，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升级系统解决方案，相关多元协同快速增长，实现百亿营收历史跨越。

1、主营业务分析概述

报告期内，海外光伏市场保持增长，国内光伏市场受政策变化影响，装机规模下降，行业盈利水平下降，公司逆变器、电站系统集成业务规模整体保持增长，但毛利率受到影响，利润较去年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68,931,999.29元，同比增长16.69%；营业成本7,791,149,934.77元，同比增长20.53%；销售费用697,840,554.90元，同比增长34.68%；管理费用295,463,701.01元，同比增长14.2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0,882,222.43元，同比下降78.85%。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本期为开拓业务，销售人员增加较多，销售人员相关的薪酬及办公费、运杂费、差旅费等增加较多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较多，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职工薪酬，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业开展以下工作：

光伏逆变器领域

2018年，阳光继续领跑全球逆变器市场，全球出货量16.7GW，同比增长1.2%，其中国内出货量11.9GW，同比下跌9.8%，国外出货量4.8GW，同比增长45.5%，2015年起，公司光伏逆变器发货量连续多年保持全球第一。截至2018年底，公司逆变设备全球累计发货超79GW。

报告期间内，公司逆变器业务在国内外市场拓展方面获得重大突破，并发布了10多款新品，涵盖户用、分布式、扶贫、领跑者、大型地面电站等市场：

针对扶贫和户用市场，公司发布了更安全的户用逆变系统，由阳光户用逆变器SG7/8K-D和组件断路器SPS-2组成，具有不起火、自隔离、低辐射等众多优势，该方案均适用于3kW-8kW阳光户用逆变器。SG7/8K-D还保持了阳光户用逆变器的一贯优势，最大转换效率98.5%，为业界最高；重量轻20%，体积减小30%，为业界最轻最小，方便运输和安装。

针对领跑者市场，公司发布了业界单机功率最大的1000V组串逆变器SG136KTL-M和1500V组串逆变器SG166HV-M。两款新品额定功率分别为136kW和166kW，单机功率增大可以组成更大的子阵，同时相同阵列单台逆变器可以接入更多组串数量；产品可以给跟踪系统和清扫系统就近供电，提供通讯通道，进一步简化系统组网，显著降低系统成本，被业界称为是平价上网的加速器。

针对大型工业屋顶、水面电站和平坦地面电站，公司推出了全球首款整机IP65防护的户外集中逆变器。针对海外大型地面电站，阳光电源还发布了新一代1500V集中逆变器SG3400HV。该产品额定功率为3.4MW，两台逆变器可以组成6.8MW的方阵，在节省投资及运维成本方面优势显著。

针对新能源高速发展后面临的诸多运维困境，公司全新发布阳光智维S3—电站级托管式运维。以逆变器为核心，依托智慧能源管理平台接入各类光伏电站，通过现代化物联网技术、人工智能及大数据分析技术，实现从单一的设备维护，升级至全生命周期的电站级托管式运维，降低运维成本，提升发电量3%以上。

同时，阳光电源在智慧能源管理平台6.0基础上进行创新升级，发布智慧能源管理平台7.0，打破传统扁平化的管理运维模式，率先在业内推出并应用区域分级管理新模式，实现组件级实时监控，精确定位故障，灵活派单，为光伏电站资产管理、智能化运维提供有效的新模式。

海外市场也同步发力，2018年7月，阳光电源在印度班加罗尔投资建设的光伏逆变器制造基地正式投产，年产能达3GW，标志着公司在印度乃至整个海外市场的业务进入一个新的里程碑。

光伏系统集成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电站系统集成业务也取得较大增长，收入58.6亿元，同比增长25.7%，在国家重点关注的领跑者计划行动、光伏扶贫中起到积极的带头示范作用。

青海格尔木500MW光伏应用“领跑者”基地项目是目前国内一次性建成规模最大的光伏“领跑者”项目。该项目创中国光伏投标史上最低电价记录，三峡新能源/阳光电源联合体以低于当地脱硫煤电价的0.31元/kWh的电价中标。为了该项目在此电价条件下仍具有良好的收益率，阳光电源作为独揽该项目设计建设的单位，全力克服传统投资、技术、用地等多重制约因素，积极推进项目建成并网，充分展现了企业强大的研发技术、创新实力和产业化能力。

覃塘古平水库4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覃塘区大岭乡古平村古平水库，用地面积约1140亩，一期布置20MW光伏组件阵列。阳光电源联合大学、研究所、实验室等科研机构，结合深厚的设计积累，进行精细化的电站设计规划、设备选型，多样化的水产组合方案，全面提升水上电站综合利用价值，实现了水产养殖和光伏产业双丰收。

大庆市龙凤区40MW地面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大庆市龙凤区龙凤镇前进村，总占地1665亩。本项目是阳光电源在东北区域极寒环境下第一个地面电站项目，针对东北极寒天气下土壤冻胀特点阳光电源精心设计桩基防冻胀方案，同时委托东北当地权威设计院对我们的方案进行复核和评估，成为东北地区光伏电站唯一一家实施桩基防冻胀方案的企业，施工过程中其他光伏企业经常参观考察，也收到了业主单位的极大的认可。

江苏淮安海螺水泥3MW/12MWh储能电站项目，是阳光电源第一个用户侧储能项目，项目站址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淮安海螺水泥厂有限公司厂区内。淮安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是用电大户，具有实施储能电站的客观条件。该储能系统在用户侧的应用，有很多功能和价值：削峰填谷、提高供电可靠性、避免电力增容、平抑功率波动、促进碳减排，提升社会效益。

江苏张家港海螺水泥32MWh储能电站项目，是目前全国单体最大的用户侧储能项目。项目建设8MW/32MWh储能电站，全部采用集装箱式安装。发电模式为“削峰填谷”。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张家港市沿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张家港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厂区内。张家港海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海螺公司”）是安徽海螺水泥股份公司策应江苏省沿江开发战略，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国际化进程，在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内投资建设的国内最大的水泥粉磨生产和出口基地且是用电大户，具有实施储能电站的客观条件。该储能系统在用户侧的应用，有很多功能和价值：削峰填谷、提高供电可靠性、避免电力增容、平抑功率波动、促进碳减排，提升社会效益。

巨野县100MW风力发电项目，是阳光电源第一个风电项目，该项目位于山东省菏泽市东部巨野县境内，与山东省平原地区风能资源分布特点相符，受冬夏季风影响较大，风向相对集中，风能资源可以进行开发利用。风电场分为南北两部分，北部风场巨野县南侧约5km，南部风场位于巨野县南侧约20km。积极开发利用山东的风力资源，大力发展风力发电，可替代一部分矿物能源，能降低山东省的煤炭消耗、缓解环境污染和交通运输压力，对于改善电源结构等具有非常积极的意义。随着风力资源的大力开发和利用，风电将成为山东电网的有益补充。

光伏扶贫方面，2018年，公司在安徽、山东、山西、内蒙古、青海、云南、宁夏、河北、甘肃等多个省市开展多个光伏扶贫示范项目，项目总装机容量约为385MW，单体规模最大项目为四川普格60MW。从2013年光伏扶贫首开先河，到2018年扶贫区域覆盖全国16省41个市/区，5年时间，阳光电源累积光伏扶贫项目超过1.25GW，用行动助力超30万贫困户、2200个贫困村走上脱贫致富路。

储能领域

2018年，公司通过立足国内市场，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储能业务同比实现近5倍增长，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目前公司储能产品及系统广泛应用在中国、美国、德国、日本、英国、澳大利亚、加拿大、西班牙、印度、泰国、柬埔寨、南苏丹、马尔代夫等全球720多个储能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获“2018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2018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供应商”、“2018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辅助服务市场商业化运营项目”、“2018年度最受欢迎十大储能逆变器品牌供应商”以及“2018国际储能创新大赛储能技术创新典范TOP10”。同时，公司参与制定的全国首个储能逆变器测试标准《GB/T 34133-2017储能变流器检测技术规程》于2018年正式实施，为我国储能相关产品、技术标准制定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公司集装箱式大型储能系统ST500KWH-250于2018年顺利通过北美UL9540认证，这是自北美地区出台针对储能系统完整标准后，中国大型储能系统获得的首张北美“绿卡”，将有力促进公司品牌影响力提升和全球市场开拓。新品方面，公司推出国内单机功率最大的1500V储能逆变器SC2500HV，以及全球实际项目应用中功率密度最高的40尺集装箱集成的4.2MWh电池系统。2018年重点项目介绍：

青海百兆瓦光伏发电实证基地储能项目，位于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境内，是全国首座百兆瓦太阳能光伏发电实

证基地。阳光电源为新增的储能项目提供10MW/5.5MWh一站式储能系统产品和服务，将进一步完善实证基地功能，补充储能系统相关数据，为青海打造千亿锂电产业基地，完善太阳能装备制造制造业产业链条提供支持。

山西9MW/4.5MWh“火电+储能”联合调频项目，通过增加储能系统辅助机组进行AGC联合调频服务，可有效改善调频性能指标，提高补偿收益。这是自山西电网出台相关管理要求以后，首个通过电网及消防双重验收并成功投运的储能电站，再次彰显阳光电源储能系统卓越的安全稳定性能。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推进，我国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建设正在提速，截至2018年底，国家已先后启动了东北、华北、华东、西北、福建、山西、山东、新疆、宁夏、广东、甘肃、重庆、江苏、蒙西共14个电力辅助服务市场。阳光电源在国内辅助服务市场的实践，具有典型的示范意义。

湖南长沙电池储能电站一期60MW/120MWh示范工程，阳光电源提供储能升压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高度集成储能逆变器、升压变压器等核心设备，将有效提升湖南长沙电网调节以及配电网建设能力，促进当地电网升级。继江苏、河南电网侧储能项目后，该项目成为国内第三个电网侧大规模储能示范工程，促使2018年中国电网侧储能市场迅猛发展。阳光电源向电网侧大规模储能领域的应用迈出关键一步。

德国16MW/8.5MWh独立储能调频项目，德国电力辅助服务交易市场趋于成熟，独立储能调频电站可以维护电力系统的稳定运行和保障电能供应，实现负荷波动及发电波动之间的平衡。欧洲市场技术门槛高，产品要求严苛，针对德国客户调频、削峰填谷市场需求，阳光电源提供的全球顶尖一体化储能系统解决方案，可以实时接收电网的功率调度，控制有功输出，参与电网的频率稳定控制，提高客户经济收益。

美国10MW/42MWh光伏与储能融合项目，北美是全球重要的储能市场，认证壁垒高，产品质量要求严苛，为满足客户削峰填谷、提升电站经济价值的需求，阳光电源推出了高度集成储能逆变器、锂电池、能量管理系统等核心设备的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极大地降低安装及运维成本。该项目为美国德克萨斯州最大的储能项目，也是该州标杆性储能项目，在北美光伏与储能融合市场起到了很好的示范作用。

日本21MWh光储结合项目，阳光电源推出了顶尖的直流侧储能系统解决方案，一站式系统高度集成储能逆变器、锂电池、能量管理系统、智能温控系统等，匹配日本市场的高标准要求，通过多能互补系统仿真分析，采用最佳系统配置，实现光伏发电收益最大化。

马尔代夫26座岛屿微电网项目，阳光电源提供一体化储能系统解决方案，高度集成储能逆变器、锂电池、能量管理系统等，其中储能逆变器采用全球领先的虚拟同步发电机技术，可有效解决复杂微电网条件下的电网稳定性问题，保障光伏等新能源发电设备的可靠接入与负荷供电安全。阳光电源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用先进储能技术照亮“一带一路”。

研发、知识产权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开展自主知识产权的申报工作。全年新增266项专利权，均系原始取得。其中国外专利49件，国内发明专利75项、实用新型专利130项、外观专利12项。另有338项新增专利申请，其中国外专利54项、国内发明专利141项、实用新型专利127项、外观专利16项。对于公司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形成企业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截至2018年末，公司累计获得专利权1002项，其中发明365件、实用新型557件、外观设计80件，并且依托领先的技术储备，公司积极推动行业内相关标准的制定和优化，已先后组织起草了多项中国国家标准。

报告期内获得的重要荣誉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2017年全国电子信息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	中国电子企业协会
2017年度中国分布式能源领跑企业、2017年度中国能源项目创新奖	第三届中国能源发展与创新论坛组委会
2017年度安徽十大优秀上市公司	中国证券报、安徽上市公司协会
安徽省技术创新中心	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
2017年度清洁能源诚信企业	中国国际清洁能源科技推广周组委会
2017年度中国光伏品牌排行5A品牌大奖	光伏品牌实验室

2017年度制造业综合实力50强企业	安徽省人民政府
安徽省2017年度进出口五十强	安徽省进出口商会
三项“红点产品设计奖”	红点奖评选组委会
安徽上市公司履行社会责任贡献奖	新华网安徽分公司、安徽上市公司协会
2018亚洲光伏创新技术奖	光伏绿色生态合作组织、亚洲光伏展暨论坛组委会
中国能源产业扶贫杰出品牌、中国能源产业扶贫模式创新奖	中国改革报社、中国能源产业扶贫高峰论坛
2018年中国大陆创新企业百强	科睿唯安
省智能光伏发电系统创新中心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中国分布式能源百强企业	中国能源报、中国分散式风电应用展联盟
安徽民营企业营收百强、安徽民营企业进出口百强	安徽省工商业联合会、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安徽省商务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税务局、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全球新能源500强科技创新企业	中国能源报、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
品牌出海拓展奖	2018美通社新传播年度论坛
中国专利优秀奖	国家知识产权局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光伏逆变器转换效率

指标含义：转换效率是指逆变器将输入的直流功率转换为交流功率的比值,逆变器转换效率=逆变器输出功率/逆变器直流输入功率×100%。

公司通过采用SiC、GaN等新型半导体材料、高效的磁性器件、性能优异的DSP，五电平高效新型拓扑创新，MPPT技术改善，带动逆变器效率不断提升，目前阳光电源逆变器最大效率已全线达到99%。

2.公司光伏系统度电成本

指标含义：度电成本是指光伏系统的投资总成本与系统全生命周期的发电量的比值，投资总成本包含初始投资与生命周期的运维投资。度电成本直接表现了光伏系统的发电成本，度电成本越低，光伏系统的收益越高。

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及系统优化降低投资成本，提升系统发电量，从而降低系统度电成本，提高客户的投资收益率。增大逆变器的单机功率，同容量系统的逆变器数量更少、电缆成本更低，而且可以组成更大容量的功率单元，进一步节省变压器的成本，与1.6MW方案相比，3MW的子阵方案可降低初始投资0.15元/W；光伏系统电压等级的提升，可有效降低系统成本，降低系统损耗。相比1000V直流电压等级，1500V汇流箱和逆变器数量减少，安装维护工作量减少，施工成本和运维成本降低，同时相同容量电站并网点减少，高压线缆用量减少，变压器数量和成本降低，1500V系统的应用，降低光伏系统初始投资3%，提高系统发电效率1%以上；更高集成度的逆变器及方案将得到广泛应用，如箱式中压逆变器，高度集成逆变器、变压器、配电、通讯、照明、烟感等。集成度提升一方面可降低系统生命周期的成本，包括电缆成本、项目施工成本、项目管理成本、后期运维成本等，另一方面系统之间耦合性更强，更加可靠。

3.公司光伏系统电网友好性

随着光伏系统的规模化应用，光伏渗透率逐年增大，逆变器作为能量传递的纽带直接与电网连接，对逆变器的电网友好性要求越来越高。

阳光电源逆变器具备低电压穿越、零电压穿越、高电压穿越能力，在电网出现问题时适用电网的电压变化，保障光伏系

统不会大规模脱网，造成事故扩大；同时逆变器具备更强的无功能力，直接控制逆变器主动对电网进行支撑；利用储能设备接入，发电侧以多能互补为平台，实现光伏电站调峰、平滑光伏电站输出，提升电网稳定性，用电侧以智能光储微电网为平台，通过储能实现峰谷平衡，提高光伏消纳能力，实现精准供电。

4.公司光伏逆变器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

由于公司光伏逆变器种类较多，产品功率大小不一样，目前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区间在0.3元/W左右。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368,931,999.29	100%	8,886,060,068.67	100%	16.69%
分行业					
光伏行业	9,649,695,276.51	93.06%	8,597,671,154.21	96.75%	12.24%
储能行业	383,069,375.01	3.69%	64,300,710.25	0.72%	495.75%
其他	336,167,347.77	3.24%	224,088,204.21	2.52%	50.02%
分产品					
电站系统集成	5,867,860,792.41	56.59%	4,667,016,366.46	52.52%	25.73%
光伏逆变器等电力转换设备	3,684,591,541.99	35.53%	3,804,103,467.49	42.81%	-3.14%
储能系统	383,069,375.01	3.69%	64,300,710.25	0.72%	495.75%
光伏电站发电	199,397,793.31	1.92%	248,614,272.75	2.80%	-19.80%
其他	234,012,496.57	2.26%	102,025,251.72	1.15%	129.37%
分地区					
中国大陆(不包括中国港澳台)	8,987,064,266.44	86.67%	7,866,400,601.04	88.53%	14.25%

海外地区(包括中国港澳台)	1,381,867,732.85	13.33%	1,019,659,467.63	11.47%	35.52%
---------------	------------------	--------	------------------	--------	--------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项目	电站规模(MW)	所在地	业务模式	进展情况	逆变器供应情况
四川普格60MW项目	60	四川凉山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仁化二期100MW项目	100	广东韶关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连云港南城8MW项目	8	江苏连云港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江西万年24+6MW项目	30	江西上饶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黑龙江大庆40MW项目	40	黑龙江大庆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古平水库20MW项目	20	广西贵港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格尔木领跑者I标300MW	300	青海海西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格尔木领跑者II标200MW	200	青海海西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六安金寨50MW项目	50	安徽六安	BT	在建	全部自供
始兴50MW项目	50	广东韶关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凤台顾桥150MW项目	150	安徽淮南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山西阳泉50MW项目	50	山西阳泉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蔚来汽车16MW项目	16	安徽合肥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敦煌辉煌30MW	30	甘肃酒泉	BT	已并网	全部自供
舒城三期扶贫项目	1.2	安徽六安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颍东区扶贫项目	18.6	安徽阜阳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淮阳县贾庄村200KW项目	0.2	河南淮阳县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淮滨县扶贫项目	16.828	河南淮滨县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山西能投10MW扶贫项目	10	山西太原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罗田12.9MW扶贫EPC	12.9	湖北黄冈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中电空港屋顶分布式EPC	1.24	安徽合肥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左权17.6MW扶贫EPC	17.6	山西左权县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灵璧县13.5MW扶贫项目	13.5	安徽宿州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大同广灵13.8MW村级扶贫项目	13.8	山西大同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山东真爱城3.96MW项目	3.96	山东枣庄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岚县二期14MW村级扶贫项目	14	山西吕梁市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沽源县2017年村级扶贫第三标	7	河北张家口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海螺12MWh储能电站项目	12	江苏淮安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太卜寺旗扶贫EPC电站项目	5.053	内蒙古太卜寺旗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六安市裕安区9.5MW扶贫电站	9.5	安徽六安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左权8.8MW项目	8.8	山西左权县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唐山海螺分布式项目	2.6	河北唐山	EPC	在建	全部自供
江华海螺分布式项目	5.9	湖南永州市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宝鸡海螺分布式项目	4.6	陕西宝鸡	EPC	在建	全部自供
安徽海创分布式项目	3.35	安徽芜湖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福建三峡风电产业园项目	12.67	福建福清市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常山扶贫项目	12	浙江常山县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景泰5.13MW光伏扶贫项目	5.13	甘肃白银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合水县2018村级光伏扶贫项目	5.08	甘肃庆阳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兴县光伏扶贫项目	17.1	山西吕梁市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云南德宏州梁河县村级光伏扶贫项目	11.338	云南德宏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东乡县村级扶贫项目	1.47	甘肃临夏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青海省村级光伏扶贫项目	50.4	青海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海原县村级扶贫电站	15	宁夏中卫市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大名县村级光伏扶贫项目	8.4	河北邯郸市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察哈尔右翼中旗村级扶贫项目	14.432	内蒙古察哈尔右翼中旗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榆社县光伏扶贫项目	10	山西榆社县	EPC	已并网	全部自供
BT,EPC模式会计处理方法: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准则进行资产分类、计量等相关会计处理,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与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0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368,931,999.29	100%	8,886,060,068.67	100%	16.69%
分行业					
光伏行业	9,649,695,276.51	93.06%	8,597,671,154.21	96.75%	12.24%
储能行业	383,069,375.01	3.69%	64,300,710.25	0.72%	495.75%
其他	336,167,347.77	3.24%	224,088,204.21	2.52%	50.02%
分产品					
电站系统集成	5,867,860,792.41	56.59%	4,667,016,366.46	52.52%	25.73%
光伏逆变器等电力转换设备	3,684,591,541.99	35.53%	3,804,103,467.49	42.81%	-3.14%
储能系统	383,069,375.01	3.69%	64,300,710.25	0.72%	495.75%
光伏电站发电	199,397,793.31	1.92%	248,614,272.75	2.80%	-19.80%
其他	234,012,496.57	2.26%	102,025,251.72	1.15%	129.37%
分地区					
中国大陆(不包括中国港澳台)	8,987,064,266.44	86.67%	7,866,400,601.04	88.53%	14.25%
海外地区(包括中国港澳台)	1,381,867,732.85	13.33%	1,019,659,467.63	11.47%	35.5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光伏逆变器	销售量	MW	15,133	14,321	5.67%
	生产量	MW	16,732	16,130	3.73%
	库存量	MW	6,990	5,391	29.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行业	原材料	5,992,982,950.10	82.79%	5,196,481,800.18	83.08%	15.3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465,147,994.5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7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938,342,356.51	9.05%
2	客户 2	491,797,373.89	4.74%
3	客户 3	356,572,709.68	3.44%
4	客户 4	347,988,047.53	3.36%
5	客户 5	330,447,506.97	3.19%
合计	--	2,465,147,994.58	23.7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68,370,017.3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1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客户 1	748,899,048.76	8.54%
2	客户 2	328,633,815.16	3.75%
3	客户 3	271,505,162.14	3.09%
4	客户 4	258,678,524.75	2.95%
5	客户 5	160,653,466.56	1.83%
合计	--	1,768,370,017.37	20.1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97,840,554.90	518,144,793.76	34.68%	主要原因系本期为开拓业务，销售人员增加较多，销售人员相关的薪酬及办公费、运杂费、差旅费等增加较多所致。
管理费用	295,463,701.01	258,653,189.20	14.23%	
财务费用	15,916,397.84	55,153,129.87	-71.14%	主要原因系本期汇兑净收益较大所致。
研发费用	482,297,536.91	352,242,228.54	36.92%	主要原因系薪酬、材料等研发投入较多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描述	完成时间
1	组串产品 SG110HV-M	组串光伏逆变器 SG110HV-M，直流 1500V，交流 800V，降低系统损耗；采用五电平技术，最大效率 99%，中国效率 98.5%；支持双面组件接入，最大直流 12.5A，轻载高效；支持 PLC 通讯，节省通讯线缆及施工成本；集成跟踪系统电源及通讯接口，更大无功容量，有功满载时功率因数可达 0.9；6 路 MPPT，适应山地等复杂安装场景。	2018.12
2	智慧能源管	iSolar 智慧能源管理平台 7.0，是阳光电源基于 iSolarCloud6.0 平台的全方位升级。在继	2018.12

	理平台项目	承原有功能的基础上，结合阳光电源在光伏、储能、风电等领域的持续创新和应用积累，平台业务覆盖光伏、风电、储能等多能综合管理，应用于户用、分布式、扶贫、地面多种电站，构建全场景集成管理方案。平台通过现代化物联网技术、人工智能及大数据分析技术，打造智慧能源大脑，确保能源供给的高可靠性和高利用率。	
3	户用单相逆变器项目	户用单相逆变器新品 SG8K-D，面向全球开发，极致设计，业界同类产重量最轻，体积最小。高效发电，最大效率高达 98.5%，且智能自适应弱电网，避免频繁脱网，支持双面组件接入，显著提高系统发电量。安全可靠，电能质量高，对用电设备无干扰，铝合金压铸箱体适应各种恶劣环境，25 年无锈斑，组件级 IV 曲线扫面，精确诊断、定位和控制，直流拉弧检测与智能主动管段，系统更安全。为家庭应用提供智慧友好界面，APP 一键扫描接入监控平台，电站信息全掌握，且支持远程参数设置，故障诊断及软件升级。	2018.6
4	户外型逆变器 SG1500UD	SG1500UD 额定功率 1.5MW，采用创新的三电平技术，最高转换效率 99%，采用智能风扇控制技术，45℃环境下可以实现长期 1.1 倍过载，显著提高系统发电量，整机 IP65 高防护，适应户外高温、高湿、风沙等各种恶劣环境，最大限度提高发电效益。该产品进行了全面升级，性价比更高，占地面积更小，功率密度更大，在可靠性和维护方面也具有优势，整体可以节省系统初始投资和后期运维投资。	2018.11
5	直流智能汇流箱项目	PVS-16MH-DB，最大直流电压 1500V，直流组串 2 汇 1 设计，最大支持 32 路组串输入，降低系统接线及施工成本。箱体采用 SMC 复合材料，重量轻，安装简便，满足 CX 环境，抗腐蚀性好，适应沿海、化工厂等复杂恶劣气候环境。采用拥有自主专利熔丝盒设计，布局简洁，散热效果好，现场接线方便，最高满足 55℃环境温度。组串电压电流检测精度达到 0.5%，方便现场智能诊断及运维。	2018.10
6	储能逆变器 SC500/630TL	储能逆变器 SC500/630TL，面向国内和 IEC 市场的 1000Vdc 储能逆变器，具有效率高（最高效率 99%）、工作电压范围宽等特点，并具备离网、虚拟同步发电机（VSG）等功能。该产品适用于大型工商业和独立微电网等应用场景。	2018.8
7	储能逆变器 SC2500U/HV	储能逆变器 SC2500U 和 SC2500HV 系列产品，相同硬件平台，分别面向 UL 市场和 IEC 市场，且分别具有相应的-MV 版本，提供整体集成解决方案。该产品具有转换效率高（最高效率高达 98.8%），直流工作电压范围宽（800-1500V）等特点，可兼容不同的电池类型，产品适用于光储结合、大型微网、调峰、调频等应用场景。	2018.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67	983	63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9.96%	36.94%	35.14%
研发投入金额（元）	482,297,536.91	352,242,228.54	262,150,242.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65%	3.96%	4.3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5,054,744.73	8,789,556,943.41	1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94,172,522.30	7,934,201,101.42	2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82,222.43	855,355,841.99	-78.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931,128.72	658,032,870.11	2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661,217.65	827,684,095.04	6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730,088.93	-169,651,224.93	-22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903,272.70	1,208,775,205.01	-1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297,909.55	664,588,237.96	-3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605,363.15	544,186,967.05	12.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826,871.64	1,223,832,987.42	-79.1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78.85%，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职工薪酬，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226.98%，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去年同期下降32.70%，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下降79.18%，主要系本期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76,110,885.78	17.17%	2,921,284,014.14	17.98%	-0.81%	
应收账款	6,313,125,199.25	34.14%	5,045,615,835.55	31.05%	3.09%	
存货	2,458,912,837.83	13.30%	2,372,619,443.62	14.60%	-1.3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3,761,732.84	0.67%	65,335,598.36	0.40%	0.27%	
固定资产	2,409,432,212.42	13.03%	1,746,785,349.87	10.75%	2.28%	
在建工程	97,503,801.88	0.53%	112,137,198.23	0.69%	-0.16%	
短期借款	422,874,977.81	2.29%	10,017,640.53	0.06%	2.23%	
长期借款	1,255,030,138.06	6.79%	1,223,420,045.63	7.53%	-0.7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8,862,015.92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信用证、贷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552,368,053.18	长期借款质押及短期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698,667,540.00	长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911,518,679.29	长期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319,458,761.55	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50,402,418.00	长期借款质押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2,229,479.23	221,145,262.93	-4.0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	260,777.36	40,686.72	193,315.07	0	8,007.17	3.07%	77,104.71	5.4 亿元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2.1 亿元暂时性补流，其余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260,777.36	40,686.72	193,315.07	0	8,007.17	3.07%	77,104.7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0,686.72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 54,00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3,315.07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4,00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10 亿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7,537.7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9,642.4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104.71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500 万千瓦 (5GW) 光伏逆变器成套装备项目	否	50,000	50,000	6,781.23	11,926.86	23.85%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100MW 光伏电站项目-肥东金阳	否	67,777.36	60,392.47		60,392.47	100.00%	2017 年 01 月 31 日	4,789.46	15,273.98	是	否
120MW 光伏电站项目-灵璧磬阳	否	72,000	72,000	32,032.79	54,708.67	75.9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813.81	6,800.4	是	否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产品项目	否	16,000	16,000	1,872.7	3,279.89	20.50%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5,000	55,000		55,000	100.00%				是	否
100MW 光伏电站项目-肥东金阳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7.17		8,007.17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0,777.36	261,399.64	40,686.72	193,315.06	--	--	6,603.27	22,074.38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60,777.36	261,399.64	40,686.72	193,315.06	--	--	6,603.27	22,074.3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6 年 7 月 25 日止，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26,404.21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6,404.2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8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不超过人民币 2.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肥东梁园 100MW 光伏电站项目已实施完毕，共使用募集资金 60,392.47 万元，累计投入比例为 89.10%，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结余（含利息收入净额）8,007.17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主要原因系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出发，加强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对项目环节进行优化，节约了项目金额开支，从而节约了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发布相关事项公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完工及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5.4 亿元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2.1 亿元暂时性补流，其余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战略

随着技术进步，可再生能源平价时代即将来临，全球能源结构将加快转型，应用场景将由传统重点国家向新兴市场普及，清洁能源将进入持续快速增长阶段；电动车取代燃油的时代也即将到来。同时，“世界一流 百亿阳光”的阶段性目标已经实现。在此背景下，集团已经确立了未来5-10年的愿景“成为清洁电力转换技术全球领跑者”，并确定了集团总体战略方针“聚焦清洁电力领域，以低成本创新方式，推进相关多元化，努力提升市场、技术及其协同能力，实现快速可持续增长”。聚焦清洁电力领域定义了集团的业务范围：低成本创新，就是集团必须以低成本的方式进行持续创新，为客户创造价值；努力提升市场、技术及其协同能力，不仅是市场能力、技术能力，还包括两者的协同能力；实现快速可持续增长，就是复合增长率要保持每年25%。

（二）经营计划

2019年将是新能源市场由点向面全面高速发展的一年：随着光伏平价时代来临，全球新能源将进入快速增长阶段，预计2019全球光伏规模将突破120GW。国内市场将恢复稳定增长，海外光伏将会出现快速增长，新兴市场成为重要增长力量；全球储能将持续保持强劲增长、风电将恢复增长、电动车持续快速增长，水面漂浮电站在海外一些场合也逐渐具备比较优势，全球新能源市场将出现由点到面的全面发展。

集团管理层结合公司愿景目标、战略方针及2019年的市场形势，提出了“砥砺前行、聚力变革、全球加速、成就客户”作为2019年经营指导思想，通过重点推进管理及技术创新，加速全球化，继续扩大储能优势、创新消费者类商业模式、大力推进风光储协同发展，抢抓市场发展机遇，实现快速可持续增长。

为达到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拟采取以下重点举措：

1、以技术创新推进平价上网。加大研发投入，坚持技术引领，持续推动产品迭代升级，因地制宜打造高效能系统解决方案，创新光伏智能运维解决方案，推进1500V光伏逆变系统应用，助力平价上网。

2、加速全球化，实现海外业务高增长。把握2019年海外光储快速发展机遇，逆变器、储能、电站、浮体业务齐头并进，持续提升品牌、交付、服务、融资等关键能力建设，强化全球化支撑能力体系，提升全球品牌影响力，实现海外业务高增长。

3、储能继续扩大优势，实现高增长。充分发挥储能先发优势，扩大储能技术优势，推动储能业务快速发展。

4、创新消费者类业务商业模式，实现快速增长。把握分布式及户用市场发展机遇，创新销售、金融及服务商业模式，实现消费者类业务快速增长。

5、大力推进风光储电协同发展。构建风光储电的市场及技术协同机制，打造风光储电高效能解决方案，实现风光储电业务协同增长。

6、大力推进管理变革，打造活力组织。重点推进管理及研发变革创新，构建以利润为中心的内部阿米巴运作机制，持续优化有效激励体系，实现充分的员工激励，打造活力组织，促进公司战略目标达成。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18年4月22日公司股份总数1,448,278,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15,862,288.00元（含税），不送股。

由于公司在2018年3月21日、2018年4月23日的三届董事会十次会议、三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并于2018年5月3日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工作(3,980,000股，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7日)，公司总股本现变更为1,452,258,600股（相关公告已刊登在公司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因此，公司按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分配比例为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97807元（含税）。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58,863,6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7,531,816.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7,531,816.00
可分配利润（元）	2,834,592,588.2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	3.09%

的比例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现有总股本 1,458,863,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7,531,816 元(含税),不送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6 年半年度末总股本 781,583,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414,308,6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0.5 元(含税)。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1,448,278,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 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1,458,863,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87,531,816.00	809,628,201.93	10.81%			87,531,816.00	11.31%
2017 年	115,862,288.00	1,024,196,698.41	11.31%			115,862,288.00	11.31%
2016 年	148,873,730.00	553,613,069.28	26.89%			148,873,730.00	26.89%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曹仁贤、郑桂标、赵为	高管限售承诺	<p>本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曹仁贤先生、郑桂标先生、赵为先生承诺：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p>	2011年01月31日	任职期间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相关承诺
	曹仁贤	同业竞争承诺	<p>①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②自本承诺</p>	2011年01月31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曹仁贤先生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

		<p>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③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以停止生产</p>			
--	--	----------------------------------------------------------------------------------------------------------------------------------------------------------------------------------------------------------------------------------------------	--	--	--

			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④如该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方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业竞争承诺	①在该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方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	2011年01月31日	持有股份公司5%及以上股份期间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遵守相关承诺

			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②在承诺方仍持有股份公司 5% 及以上股份期间,承诺方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控股或控制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③如该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方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曹仁贤	股份增持承诺	2017 年 6 月承诺: 未来 6 个月内增持不低于 100 万股, 并在增持	2017 年 06 月 16 日	2018-01-13	报告期内曹仁贤先生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

			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8-7-31	65,0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8-7-31	注*1	—	-1,232,545.35

2018年6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台州市宏峰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台州仰天商贸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6,435.00万元、65.00万元收购台州市宏峰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台州仰天商贸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持有的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99.00%、1.00%的股权。2018年7月支付股权转让款，并于2018年7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故购买日为2018年7月31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6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5,327,115.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7,115.0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固定资产	78,489,900.00	21,532,3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76,600.00	1,076,600.00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39,400.00	14,239,400.00
净资产	65,327,100.00	8,369,5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65,327,100.00	8,369,5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和其他流动资产，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报字（2018）第02026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确定。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公司本期新设子公司：SINGAPORE AN YANG PTE. LTD.、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SINGAPORE HUI YANG PTE. LTD.、SUNGROW IBERICA S. L. U.、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SINGAPORE PING YANG PTE. LTD.、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 S.、SUNGROW ITALY S. R. L.、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SINGAPORE YUN YANG PTE. LTD.、香港南洋有限公司、SUNGROW SOUTHERN AFRICA、Sungrow Middle East DMCC、Sungrow Mexico S. A. de C. V.、香港云阳有限公司、香港越阳有限公司、THEIA POWER (SINGAPORE) PTE. LTD.、SUNGROW (SINGAPORE) FLOATING TECH PTE. LTD.、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公司本期新设电站项目子公司：利辛县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同尚格智能微网科技研究有限公司、重庆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强昱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德令哈晶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翁源县金耀

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滁州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池州市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铅山县辛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节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潮州市嘉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池州市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阜新市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阜阳市颍州区颍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屯留县恒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彬州市领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奈曼旗洁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巴彦淖尔阳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六安市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浑源县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临漳县临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贵港市腾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合肥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营万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长岭县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山西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宏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古丈县湘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春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兴宁阳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阿拉善盟瑞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衢州市常山县铂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咸阳培观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淮滨县日昇智维科技有限公司、昭觉县皓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宽城满族自治县承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南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礼泉县驰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山西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虹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康凯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峰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英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航远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睿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星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岚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松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霆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青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茗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东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四牡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怀归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尔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佳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馨源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艾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秦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光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赤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虹莞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霍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福建徽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毕节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六盘水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阳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长丰县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河南汉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项目子公司

2018年4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合肥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重庆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股权转让款0元。2018年4月16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8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河北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邢书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收购其持有的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80.00%、20.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500,000.00元。2018年8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8年7月27日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10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冯松林、翟金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0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河南汉唐新能源有限公司的100.00%股权。2018年11月2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处置项目子公司

本公司处置与电站业务相关的项目子公司，处置明细如下：

①2018年12月，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5,880.00万元。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股权相应减少。

②2018年10月，公司与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70.00%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8,109.948万元。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相应减少。

③2018年12月，公司与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100.00%股权，本公司尚未对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出资，股权转让价款为0.00元。

④2018年12月，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0.00%股权，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4,464.00万元。

⑤2018年10月，公司与上海申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65.00%股权，本公司尚未对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股权转让价款0.00元。

(4) 注销项目子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尚未出资的项目子公司予以注销：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巴州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巴州通阳	注销
2	宜阳县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宜阳德阳	注销
3	澠池凯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澠池凯源	注销
4	定远县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定远正阳	注销
5	巢湖暖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巢湖暖阳	注销
6	宿州市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振阳	注销
7	宿州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祁阳	注销
8	宿州市坤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坤阳	注销
9	弋阳县中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弋阳中大	注销
10	宿州岭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岭风	注销
11	青阳县驰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阳驰阳	注销
12	沛县文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沛县文阳	注销
13	宁阳县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宁阳起阳	注销
14	庐江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庐江诚阳	注销
15	荆州沙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荆州沙阳	注销
16	杭州和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和阳	注销
17	文水县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文水旭阳	注销
18	桑植县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桑植金阳	注销
19	阳江市阳东区昱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阳江昱阳	注销

(5) 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018年度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部分项目子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系统集成项目建成后即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故公司在合作协议签订后将对该项目子公司的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自转出日起不再合并项目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具体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第三方（购买方）名称	股权变动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1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国有资源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2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3	贵港市光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		100.00	100.00

		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减少 39.78%	60.22	7,226.00
5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云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4,600.00
6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8,100.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宁云 王彩霞 张翔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4 年、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实施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17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等议案。同日，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具体内容 以及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7年4月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等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

3、2017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孙中鹤、刘学良等 21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等个人原因，已不再满足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的授予条件，公司将取消上述21名人员尚未获授的154万股限制性股票；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18人调整为497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600万股调整为3446万股。此外，还决定以2017年5月23日为授予日，向497名激励对象授予3446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 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并同意2017年5月23日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2017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配及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离职，将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5.2112元每股，并回购注销肖永利、孙维、王国伟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1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 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对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 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5、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 周超、封红燕、钱靖离职，回购注销周超、封红燕、钱靖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万股，回购价格为5.2112元每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对周超、封红燕、钱靖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6、2018年3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授予日为2018年3月21日，向108名激励对象授予4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所涉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如下：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由108名调整为 107名，首次授予数量由400万股调整为398万股。并于当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18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91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482,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8%。

9、2018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凌澄轩、高春莹、宁坚、郑春国、倪晟耕、孙伟、陈盛军、董炜、孔爽、蒋立群、何

承明、赵明建、张咏、许传福、柳萌、方应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745,000股，回购价格根据授予时间分别为5.1314元/股、8.8002元/股。

10、2018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谢鸣锋、唐永明、王宝臣、邓君、黄玉龙、郭正斌、张海明、姚骏、冯忠贤、宁德胜、张波、戴常顺、李华祥、姚鹏飞、周浩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715,000股，回购价格根据授予时间分别为5.1314元/股、8.8002元/股。

相关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事项/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年3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3173433&announcementTime=2017-03-18
2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4月5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3254142&announcementTime=2017-04-05%2019:25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年5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3561002&announcementTime=2017-05-23%2019:49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年8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3796163&announcementTime=2017-08-15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年12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4290083&announcementTime=2017-12-29%2018:53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年3月21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4502587&announcementTime=2018-03-21%2019:50
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年4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4702738&announcementTime=2018-04-24
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年5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018256&announcementTime=2018-05-31
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年8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288043&annou

			ncementTime=2018-08-15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年12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664596&announcementTime=2018-12-12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实施的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18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具体内容以及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

相关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事项/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年12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664596&announcementTime=2018-12-12
2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2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695964&announcementTime=2018-12-27%2019:47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家庭光伏产品用户（向合作银行申请贷款）	2018年01月26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债务全部	否	否

						结清为止		
公司家庭光伏产品用户（向合作银行申请贷款）	2018年05月18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债务全部结清为止	否	否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	2018年12月27日	96,023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0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216,023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16,02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5日	30,000	2016年05月05日	25,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2年	否	否
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5日	70,000	2016年05月05日	48,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2年	否	否
灵璧县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24日	36,000	2017年07月24日	21,549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5年	否	否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3日	10,000	2018年04月23日	9,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5年	否	否
阳光电源（香港）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15日	6,427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01日	30,000	2018年08月01日	29,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5年	否	否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31日	7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8年	否	否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31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8年	否	否
Sungrow USA Corporation	2018年12月27日	6,001	2018年12月27日	6,001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2年	否	否
阳光电源（香港）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7日	20,696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连带责任保			

					证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70,124.2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4,40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26,124.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40,1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86,147.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4,40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42,147.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40,1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19%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10,000	52,000	0
合计		110,000	52,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社会责任报告索引：<http://www.sungrowpower.com/index.php?s=/Home/AboutUs/report.html>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光伏扶贫作为国务院确定实施的“十大精准扶贫工程”之一，也是扶贫开发工作的新途径，具有明显的产业带动和社会效益，通过光伏电站的建设，能带动贫困地区人力、物力的发展，实现扶贫开发和新能源利用、节能减排相结合。

阳光电源积极贯彻和推进中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自身在新能源产业方面的优势，积极践行光伏扶贫这一模式，以提升贫困家庭的自造血、自运转能力。

在开展精准扶贫项目的过程之中，不仅是送去了一座座发电装置，更是通过项目实施过程中劳务需求本地化，项目建设完成投产后运维人员本地化，本地化的比例双双超过80%，让帮扶对象切实感受到产业扶贫拓展了收入来源；阳光电源非常注重保护相关方的利益及感受，在精准脱贫的过程中，不光要有“好心”，还得“好心办成好事”，项目实施过程中不仅遵守法律法规，还统筹兼顾当地自然人文环境等因素，开创性的采用林业/水利、国土、电网、业主、村委会等单位参与会签的“六方确认单”形式，确保每一项工作都符合利益相关方的要求和权益，这一措施自2015年在安徽省岳西县扶贫项目首次开展以来逐步得到了各地扶贫主管部门及相关方的认可。

阳光电源一方面在多地市尝试“集中建设、连片开发”，在政府指导支持下确定合适扶贫模式，由阳光电源统一规划实施、统一现场勘测、统一设计建设、统一申请并网，实现资源调度利用最大化，另一方面通过对设备质量、安装过程、工程调试及验收等扶贫项目重点节点把控，从源头加强对光伏扶贫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管控，确保项目执行质量最优化，效率最快速，打造真正让政府放心、让群众满意的扶贫示范工程、精品工程。

2018年，公司在安徽、山东、山西、内蒙古、青海、云南、宁夏、河北、甘肃等多个省市开展多个光伏扶贫示范项目，项目总装机容量约为385MW，单体规模最大项目为四川普格60MW。从2013年光伏扶贫首开先河，到2018年扶贫区域覆盖全国16省41个市/区，5年时间，阳光电源用行动助力超30万贫困户、2200个贫困村走上脱贫致富路，累计实施扶贫项目超过1.25GW，并在解决大规模光伏扶贫的实施、技术和管理等难题方面做了大量的探索实践，有力推动了中国光伏扶贫事业再上新台阶。

另外，截至到目前，阳光电源在安徽省宿州埇桥区、萧县、泗县、灵璧、宿松、太湖等多地，累计捐赠5100kW光伏电站，在四川、山西、广西、江西、甘肃等地捐建1070kW光伏电站，在山西、宁夏、甘肃捐赠价值330万元的光伏运维平台及设备。

阳光电源目前还承担了安徽省岳西县、山东曹县、河南社旗等多地的近1.8万户贫困户、2000多个贫困村共计760MW光伏扶贫电站的运维任务，为贫困户每年3000元的发电收益保驾护航。

随着扶贫工作深入开展，阳光电源将充分发挥企业在资金、技术等方面优势与引领示范作用，通过“户用扶贫电站+村集

体扶贫电站+集中式扶贫电站”构建多层次立体式扶贫体系，帮助贫困地区加快脱贫致富步伐，为早日实现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战略目标贡献力量。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1,083,520	27.00%	3,980,000			-9,478,071	-5,498,071	385,585,449	26.56%
3、其他内资持股	391,083,520	27.00%	3,980,000			-9,478,071	-5,498,071	385,585,449	26.5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1,083,520	27.00%	3,980,000			-9,478,071	-5,498,071	385,585,449	26.5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7,375,080	73.00%				8,553,071	8,553,071	1,065,928,151	73.44%
1、人民币普通股	1,057,375,080	73.00%				8,553,071	8,553,071	1,065,928,151	73.44%
三、股份总数	1,448,458,600	100.00%	3,980,000			-925,000	3,055,000	1,451,513,6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三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180,000股，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48,458,600变为1,448,278,600。

2018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向108名激励对象授予400万份限制性股票。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同意公司向107名激励对象授予398万份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7日。公司股份总数由1,448,278,600变为1,452,258,600。

2018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16、2017年度权益分配及激励对象凌澄轩、高春莹、宁坚、郑春国、倪晟耕、孙伟、陈盛军、董炜、孔爽、蒋立群、何承明、赵明建、张咏、许传福、柳萌、方应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745,000股。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52,258,600变为1,451,513,6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了股本总额，从而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进一步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曹仁贤	338,256,000			338,256,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郑桂标	10,847,520	140,250		10,707,270	高管锁定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赵为	5,832,000			5,832,000	高管锁定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李国俊	1,010,000	50,000		960,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刘磊	1,010,000			1,010,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周岩峰	578,000	50,000		528,000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限售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顾亦磊	300,000	75,000		225,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9/6
张许成	200,000	50,00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9/6
陈志强	200,000	50,00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9/6
吴家貌	200,000	50,00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9/6
程程	200,000	50,000		1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9/6
解小勇	100,000	25,000		75,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9/6
其他激励对象	32,350,000	8,637,821	3,680,000	27,392,179	股权激励限售	2019/6
合计	391,083,520	9,178,071	3,680,000	385,585,44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	2018 年 03 月 21 日	8.88 元/股	3,980,000	2018 年 05 月 07 日	3,98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8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向108名激励对象授予400万份限制性股票。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同意公司向107名激励对象授予398万份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7日。公司股份总数由1,448,278,600变为1,452,258,600。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股份总数变动主要原因系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包括授予及回购注销：

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三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180,000股，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48,458,600变为1,448,278,600。

2018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向108名激励对象授予400万份限制性股票。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同意公司向107名激励对象授予398

万份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7日。公司股份总数由1,448,278,600变为1,452,258,600。

2018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16、2017年度权益分配及激励对象凌澄轩、高春莹、宁坚、郑春国、倪晟耕、孙伟、陈盛军、董炜、孔爽、蒋立群、何承明、赵明建、张咏、许传福、柳萌、方应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745,000股。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1,452,258,600变为1,451,513,600。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8,72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48,574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仁贤	境内自然人	31.07%	451,008,000	0	338,256,000	112,752,000	质押	118,000,000
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3%	75,971,520	0	0	75,971,52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23,516,331	-7,194,300	0	23,516,3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19,958,466	11,082,200	0	19,958,4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19,703,409	15,356,580	0	19,703,40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其他	1.24%	17,940,158	17,940,158	0	17,940,15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16,765,788	16,765,788	0	16,765,788		
麒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3%	16,398,305	-350,000	0	16,398,3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16,203,734	2,600,081	0	16,203,734		
郑桂标	境内自然人	0.98%	14,276,360		10,707,270	3,569,09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5%	12,297,060		0	12,297,06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仁贤先生持有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 股权。除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曹仁贤	112,7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752,000					
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971,520	人民币普通股	75,971,52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3,516,331	人民币普通股	23,516,3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58,466	人民币普通股	19,958,4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03,409	人民币普通股	19,703,40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17,940,158	人民币普通股	17,940,15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16,765,788	人民币普通股	16,765,788					

资基金			
麒麟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16,398,305	人民币普通股	16,398,3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03,734	人民币普通股	16,203,73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297,060	人民币普通股	12,297,06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仁贤先生持有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 股权。除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曹仁贤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最近 5 年曹仁贤先生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除本公司外，曹仁贤先生未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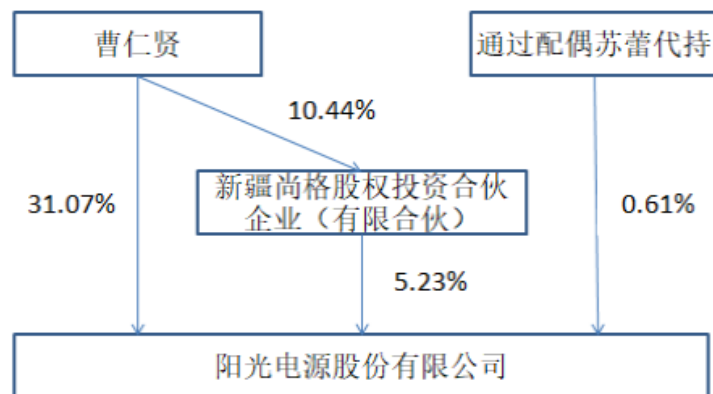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曹仁贤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最近 5 年曹仁贤先生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曹仁贤先生未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曹仁贤	董事长、 总裁	现任	男	51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451,008,0 00				451,008,0 00
赵为	副董事 长、高级 副总裁	现任	男	46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7,776,000				7,776,000
郑桂标	董事、高 级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14,276,36 0				14,276,36 0
张许成	董事、高 级副总裁	现任	男	47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200,000				200,000
周岩峰	副总裁	现任	男	46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704,000				704,000
解小勇	副总裁、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男	43	2017年 08月14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100,000				100,000
李国俊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4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1,280,000				1,280,000
陈志强	副总裁	现任	男	39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200,000				200,000
吴家貌	副总裁	现任	男	47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200,000				200,000
程程	副总裁	现任	男	39	2016年 12月08 日	2019年 12月08 日	200,000				200,000
刘磊	副总裁	现任	男	36	2016年	2019年	1,280,000				1,280,000

					12月08日	12月08日					
顾亦磊	副总裁	现任	男	41	2018年12月11日	2019年12月08日	300,000				300,000
邓德军	副总裁	现任	男	43	2018年12月11日	2019年12月08日	292,905				292,905
合计	--	--	--	--	--	--	477,817,265	0	0	0	477,817,26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顾亦磊	副总裁	任免	2018年12月11日	聘任
邓德军	副总裁	任免	2018年12月11日	聘任
屠运武	副总裁	解聘	2018年12月11日	工作变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曹仁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8年7月，硕士，研究员，享受国务院特殊专家津贴，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二届安徽省人大代表，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电源学会副理事长，安徽省新能源协会会长，合肥工业大学博士生导师（兼）。

曹仁贤先生1993年6月至1998年于合肥工业大学任教，1998年7月~2001年7月任职于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7月~2007年8月任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任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阳光电源（甘肃）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2月出生，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副总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高级副总裁。

郑桂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

张许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6月出生，硕士。曾任本公司采购部副经理、物流部经理、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

刘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出生，汉族，硕士，历任安徽国风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和董事、总经理，安徽新华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华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南翔万商物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安徽智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

事、安徽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宝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3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发改委能源研究所研究实习员、农业部农业工程设计研究院工程师、科技部高新司副处长、处级调研员、副巡视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蒋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3月出生，法学硕士，一级律师。曾任安徽省律师协会会长，中国证监会第四、五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安徽省律师协会名誉会长、安徽省人大代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硕士，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执业司法鉴定人。曾任安徽省税务学校教师、讲师，深圳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研究员，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培训中心培训讲师。

2、监事

陶高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3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结构部经理、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业设计工程中心总监。

何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0月出生，硕士。曾任本公司企划部经理兼后勤保障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行政中心总经理。

李晓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1月出生，本科。曾任本公司研发中心工艺技术部经理、光伏系统工程部技术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生产中心招标部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曹仁贤先生，总裁，详见本节“1、董事”介绍。

赵为先生，高级副总裁，详见本节“1、董事”介绍。

郑桂标先生，高级副总裁，详见本节“1、董事”介绍。

张许成先生，高级副总裁，详见本节“1、董事”介绍。

周岩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1月出生，硕士。历任华为电气研发工程师、艾默生网络能源研发部门经理、浙江海得新能源公司总经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黄学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5月出生，本科。曾任合肥阳光风电部副经理、制造部经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张友权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4月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合肥阳光副总工程师、产品管理中心总监、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解小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出生，硕士。曾先后任职于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怡人（宁波）工艺品有限公司、惠生海洋工程有限公司。2009年10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战略规划部经理、运营总监、战略中心总经理等。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李国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1月出生，博士，财政部第一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财政部第三届管理会计咨询专家，曾任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陈志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4月出生，大专，国家注册质量工程师。曾任公司品管部主管、品管部经理、管理者代表、质量总监、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吴家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出生，硕士。曾任职于宁国双津集团，2005年3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任阳光电源销售部经理，上海阳风电源公司总经理，阳光电源上海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阳光三星储能电源公司总经理。

程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0月出生，硕士。曾任职于上海海虹实业（集团）巢湖今辰药业有限公司，2005年11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任阳光电源西北大区经理、光伏国内销售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光储事业部副总裁。

刘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4月出生，硕士。曾任职于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及中海油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9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担任本公司战略规划部经理、电站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兼电站事业部副总裁。

顾亦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2月出生,博士。曾先后任职于中达斯米克股份有限公司(台达集团)、深圳康达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伊顿(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等。2015年9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担任本公司研究院副院长、中央研究院院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光储事业部总裁。

邓德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出生,本科。曾先后任职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科技集团、飞利浦电子公司、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月加入阳光电源,先后担任本公司生产计划部经理、生产计划部经理兼甘肃公司副总经理、生产中心制造总监兼生产计划部经理、生产中心副总经理、生产中心总经理等。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生产中心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曹仁贤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7月04日		否
曹仁贤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2月15日		否
曹仁贤	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1年06月18日		否
刘振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是
李宝山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是
蒋敏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蒋敏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1月03日		是
朱丹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培训中心	培训讲师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确定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实际支付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曹仁贤	董事长、总裁	男	51	现任	150	否
赵为	副董事长、高级副总裁	男	46	现任	125	否
郑桂标	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51	现任	125	否
张许成	董事、高级副总裁	男	47	现任	157	否
朱丹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6	否
蒋敏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6	否
李宝山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6	否
陈志强	副总裁	男	39	现任	75	否
陶高周	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48	否
何为	监事	男	44	现任	48	否
周岩峰	副总裁	男	46	现任	114	否
屠运武	副总裁	男	56	离任	71	否
黄学飞	副总裁	男	55	现任	90	否
张友权	副总裁	男	52	现任	90	否
解小勇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3	现任	75	否
李国俊	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90	否
李晓梅	监事	女	51	现任	48	否
吴家貌	副总裁	男	47	现任	100	否
程程	副总裁	男	39	现任	100	否
刘磊	副总裁	男	36	现任	114	否
顾亦磊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125	否
邓德军	副总裁	男	43	现任	64	否
合计	--	--	--	--	1,82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1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42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42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83
销售人员	906
技术人员	1,367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327
合计	3,42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3
硕士	705
本科	1,557
大专及以下	1,136
合计	3,421

2、薪酬政策

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是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推动公司持续发展的动力源泉。公司结合战略的发展需要，根据不同业务发展阶段，成熟业务倡导利润导向，种子业务倡导快速成长，同时兼顾中长期目标，有针对性的设计激励方案，促进各业务持续发展。公司也会根据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管理的法律法规、市场状况和员工个人工作岗位、工作绩效进行薪酬调整，使员工获得合理的回报，建立了兼顾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的薪酬绩效管理体系。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发展，注重培养员工技术能力与综合素质，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公司每年会结合公司发展目标和各部门工作方向明确培训需求，制定完整的年度培训计划，分层分级设计课程体系。新员工入职培训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团队，新任经理人培训帮助管理人员掌握基本管理技能，战略领导力培训帮助中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战略思维，提高管理水平。公司在聘请外部培训师的同时，建立了内部讲师团队，培养了一批优秀的内训师，通过内外结合的培训方式提高员工自身的能力与素质，搭建学习地图，建设学习型组织，更好的为企业发展服务。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实现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曹仁贤先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 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体系。各中心、产品线、各部门充分运用绩效管理工具，做好目标和绩效计划管理。各分管领导是其所分管各部门实现年度目标及绩效指标计划的第一责任人，各部门按照分目标及绩效计划的要求，进一步细化工作计划到月、周，到每项具体任务，并按时按质按量地努力促成绩效指标的达成，确保公司年度目标的顺利实现。每年对公司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等的依据。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管理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8.62%	2018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4974377&announcementTime=2018-05-18%2019:37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31%	2018 年 06 月 15 日	2018 年 06 月 15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064284&announcementTime=2018-06-15%2020:04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43%	2018 年 08 月 01 日	2018 年 08 月 01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249099&announcementTime=2018-08-

					01%2017:49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46%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366997&announcementTime=2018-08-31%2018:25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38%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300274&announcementId=1205695964&announcementTime=2018-12-27%2019:4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朱丹	8	8	0	0	0	否	5
李宝山	8	8	0	0	0	否	5
蒋敏	8	8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定期审议公司的财务报告，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2、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期内，主要审议了2017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及履职情况报告等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考核制度对2018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考核，并核查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认为其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确定的相关报酬依据及公司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表现，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落实情况，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进行对应奖惩。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	100.00%

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更正已公告的财务报表；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主要数据的错报或漏报，而内审部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问题,这些行为公司作为重大缺陷的认定。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具有下列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①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重大失误；②关键岗位或专业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③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④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误报 \geq 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2% \leq 误报 $<$ 利润总额 5% 一般缺陷：误报 $<$ 利润总额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评价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评价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阳光电源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9]26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宁云 王彩霞 张翔

审计报告正文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电源）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阳光电源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阳光电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和“五、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阳光电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70.11亿元，坏账准备为7.42亿元。公司以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 （1）对阳光电源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 （2）分析阳光电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管理层

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是否适当。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资料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测试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4) 对大额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特别关注账龄一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阳光电源已发起诉讼的应收账款（对选定的样本），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状况、诉讼情况等进行调查，访谈律师和销售人员，实施函证及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减值测试的判断及估计是可接受的。

(二) 收入确认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38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阳光电源确认营业收入103.69亿元，其中产品销售收入约占总收入的43.41%，电站建造业务收入约占总收入的56.59%。

公司电站建造收入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需要在项目实施前对建造合同的合同总收入和合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营业收入的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需要管理层对建造合同相关情况做出大量估计，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 对阳光电源产品销售收入及电站建造收入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对收入增长和毛利率变化执行分析性复核。

(3) 对于产品销售收入，抽样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物流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完整性。

(4) 对于电站建造合同收入，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获取重大建造合同，核对合同总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款，验证合同收入是否正确；针对重要工程的实际成本，检查相关合同、发票、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对项目毛利率进行分析，以评估实际成本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选取部分项目，去现场查看以判断工程形象进度与完工进度是否匹配。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判断及估计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阳光电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阳光电源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阳光电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

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阳光电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阳光电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阳光电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阳光电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阳光电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126,581.0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233,132,680.96	5,934,620,082.47
其中：应收票据	920,007,481.71	889,004,246.92
应收账款	6,313,125,199.25	5,045,615,835.55
预付款项	166,276,144.30	78,987,65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2,175,146.03	401,425,020.15
其中：应收利息	5,529,708.09	9,150,551.3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58,912,837.83	2,372,619,443.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461,994.32	79,04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843,953,485.93	1,368,874,508.61
流动资产合计	14,465,023,175.15	13,171,977,300.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9,102,600.00	551,908,68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3,402,123.86	349,472,598.57
长期股权投资	123,761,732.84	65,335,598.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09,432,212.42	1,746,785,349.87
在建工程	97,503,801.88	112,137,198.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511,772.62	86,625,196.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83,390.89	31,624,37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996,608.11	115,451,573.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32,664.11	16,688,107.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27,626,906.73	3,076,028,672.27
资产总计	18,492,650,081.88	16,248,005,972.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2,874,977.81	10,017,640.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054,697,532.94	6,463,872,074.29
预收款项	617,481,551.44	789,699,756.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6,447,886.89	117,396,832.75
应交税费	317,812,299.39	212,515,999.75
其他应付款	260,733,225.36	233,840,592.54
其中：应付利息	3,982,579.42	2,731,381.94
应付股利	4,568,347.22	1,658,125.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471,004.16	
其他流动负债	128,565,054.57	51,480,227.81
流动负债合计	9,248,083,532.56	7,878,823,123.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55,030,138.06	1,223,420,045.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2,4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989,831.20	9,129,284.87
递延收益	123,359,798.49	113,508,36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62,417.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9,742,185.25	1,346,057,694.49
负债合计	10,697,825,717.81	9,224,880,818.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1,513,600.00	1,448,278,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84,122,005.06	3,135,063,720.66
减：库存股	157,182,181.50	177,024,464.00
其他综合收益	-904,463.38	2,839,357.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9,619,495.42	267,862,406.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68,765,086.19	2,266,756,26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05,933,541.79	6,943,775,881.83
少数股东权益	88,890,822.28	79,349,272.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94,824,364.07	7,023,125,154.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92,650,081.88	16,248,005,972.55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7,714,722.88	2,595,862,102.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412,763,323.75	6,121,249,636.64
其中：应收票据	855,395,570.17	829,966,352.20
应收账款	6,557,367,753.58	5,291,283,284.44
预付款项	201,035,619.38	50,653,948.54
其他应收款	1,992,013,838.09	1,638,503,634.81
其中：应收利息	4,519,790.28	5,668,542.81
应收股利		
存货	2,034,475,830.03	2,148,451,995.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461,994.32	79,04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41,772,237.64	662,792,510.66
流动资产合计	15,114,237,566.09	13,296,553,828.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0,540,200.00	164,866,48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3,402,123.86	349,472,598.57
长期股权投资	1,125,743,396.35	1,023,005,776.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4,876,712.22	353,229,407.96
在建工程	23,528,048.55	47,831,231.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9,121,335.07	66,766,508.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71,937.50	7,637,84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490,854.57	120,095,881.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8,830.19	3,29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2,573,438.31	2,136,203,733.67
资产总计	17,566,811,004.40	15,432,757,561.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3,285,667.61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750,989,082.73	6,395,478,116.76
预收款项	987,465,566.45	1,136,546,490.61
应付职工薪酬	101,755,156.00	94,194,206.95
应交税费	286,283,020.71	184,003,640.76
其他应付款	903,298,584.09	446,767,617.71
其中：应付利息	1,752,088.75	1,510,283.19
应付股利	4,568,347.22	1,658,125.2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461,004.16	
其他流动负债	128,541,117.48	51,480,227.81
流动负债合计	9,766,079,199.23	8,318,470,300.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50,138.06	217,220,045.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747,198.22	9,129,284.87
递延收益	105,356,585.07	92,230,69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653,921.35	318,580,026.02
负债合计	9,895,733,120.58	8,637,050,326.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1,513,600.00	1,448,278,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82,534,381.70	3,131,949,613.50

减：库存股	157,182,181.50	177,024,46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9,619,495.42	267,862,406.83
未分配利润	2,834,592,588.20	2,124,641,078.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1,077,883.82	6,795,707,235.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66,811,004.40	15,432,757,561.8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368,931,999.29	8,886,060,068.67
其中：营业收入	10,368,931,999.29	8,886,060,068.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17,454,234.05	7,890,263,569.30
其中：营业成本	7,791,149,934.77	6,464,107,356.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517,501.40	27,876,468.63
销售费用	697,840,554.90	518,144,793.76
管理费用	295,463,701.01	258,653,189.20
研发费用	482,297,536.91	352,242,228.54
财务费用	15,916,397.84	55,153,129.87
其中：利息费用	82,775,052.63	44,830,216.99
利息收入	49,638,936.03	22,361,880.18
资产减值损失	300,268,607.22	214,086,403.28
加：其他收益	94,416,255.75	106,330,627.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325,880.89	42,362,931.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2,184.23	-2,520,837.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985.75	126,581.0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468.80	675,257.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2,426,356.43	1,145,291,896.46
加：营业外收入	14,432,081.36	20,747,193.58
减：营业外支出	4,218,425.87	4,258,353.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2,640,011.92	1,161,780,736.92
减：所得税费用	105,348,720.25	147,460,404.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7,291,291.67	1,014,320,332.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7,291,291.67	1,014,320,332.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9,628,201.93	1,024,196,698.41
少数股东损益	7,663,089.74	-9,876,366.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43,820.87	1,092,403.7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43,820.87	1,092,403.7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43,820.87	1,092,403.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43,820.87	1,092,403.7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3,547,470.80	1,015,412,73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5,884,381.06	1,025,289,102.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63,089.74	-9,876,366.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6	0.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6	0.71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885,732,718.89	8,617,300,190.44
减：营业成本	7,866,751,100.64	6,685,731,474.16
税金及附加	29,625,861.92	21,645,060.91
销售费用	446,255,643.63	354,430,373.12
管理费用	193,194,920.90	187,782,055.68
研发费用	393,144,425.64	322,664,520.04
财务费用	-74,527,618.46	25,405,046.60
其中：利息费用	19,520,231.67	23,939,729.47
利息收入	67,616,347.86	20,072,173.31
资产减值损失	344,866,948.54	162,552,044.36
加：其他收益	40,047,340.45	36,350,654.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671,076.76	91,773,020.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2,184.23	-1,167,882.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49.62	167,922.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4,165,702.91	985,381,212.62
加：营业外收入	9,042,733.21	20,209,286.58
减：营业外支出	3,176,622.41	4,108,901.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0,031,813.71	1,001,481,597.68
减：所得税费用	72,460,927.77	120,850,805.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570,885.94	880,630,792.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570,885.94	880,630,792.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7,570,885.94	880,630,792.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72,698,297.21	8,577,645,310.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755,930.54	124,032,536.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600,516.98	87,879,09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5,054,744.73	8,789,556,943.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49,898,754.25	6,406,365,094.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413,661.83	475,775,793.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966,905.65	303,526,32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893,200.57	748,533,89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94,172,522.30	7,934,201,10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82,222.43	855,355,841.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9,839,333.99	483,413,420.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014,650.33	54,313,072.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1,951.77	3,453,123.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886,256.60	213,830.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38,936.03	116,639,423.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931,128.72	658,032,870.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9,733,349.65	356,460,045.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5,927,868.00	466,323,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5,000,000.00	4,900,6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661,217.65	827,684,09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730,088.93	-169,651,22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20,860.00	256,259,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8,460.00	7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2,282,412.70	952,515,605.0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903,272.70	1,208,775,205.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668,903.41	541,056,456.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4,475,921.14	120,978,293.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085.00	2,553,48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297,909.55	664,588,23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605,363.15	544,186,967.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14,069,374.99	-6,058,596.69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826,871.64	1,223,832,98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1,284,014.14	1,697,451,026.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43,290,273.71	8,575,215,186.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796,767.71	89,756,95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260,385.17	83,732,72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1,347,426.59	8,748,704,864.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6,015,881.12	6,472,718,868.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713,543.44	349,966,79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983,372.08	227,212,472.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406,489.69	652,760,50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7,119,286.33	7,702,658,63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771,859.74	1,046,046,225.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706,923.93	46,300,984.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3,783,377.76	93,981,041.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392.79	2,791,969.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200,050.78	714,133,39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995,745.26	857,207,391.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362,449.39	129,181,322.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9,582,313.92	384,017,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944,763.31	533,198,52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050,981.95	324,008,868.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342,400.00	181,259,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7,960,743.03	222,497,964.4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303,143.03	403,757,564.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208,903.41	517,243,212.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230,492.10	91,111,802.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085.00	2,553,48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592,480.51	610,908,50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710,662.52	-207,150,938.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62,835.96	-7,151,000.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852,620.69	1,155,753,15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862,102.19	1,440,108,946.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7,714,722.88	2,595,862,102.1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8,278,600.00				3,135,063,720.66	177,024,464.00	2,839,357.49		267,862,406.83		2,266,756,260.85	79,349,272.54	7,023,125,15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8,278,600.00				3,135,063,720.66	177,024,464.00	2,839,357.49		267,862,406.83		2,266,756,260.85	79,349,272.54	7,023,125,154.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35,000.00				49,058,284.40	-19,842,282.50	-3,743,820.87		91,757,088.59		602,008,825.34	9,541,549.74	771,699,20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43,820.87				809,628,201.93	7,663,089.74	813,547,470.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35,000.00				49,058,284.40	-19,842,282.50						1,878,460.00	74,014,026.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35,000.00				27,954,315.00							1,878,460.00	33,067,77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103,969.40	-19,842,282.50							40,946,251.9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757,088.59		-207,619,376.59		-115,862,28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757,088.59		-91,757,088.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862,288.00		-115,862,288.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1,513,600.00				3,184,122,005.06	157,182,181.50	-904,463.38		359,619,495.42		2,868,765,086.19	88,890,822.28	7,794,824,364.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14,308,600.00				2,952,246,012.85		1,746,953.71		179,600,037.02		1,401,537,362.25	14,225,638.95	5,963,664,60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14,308,600.00				2,952,246,012.85		1,746,953.71		179,600,037.02		1,401,537,362.25	14,225,638.95	5,963,664,604.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970,000.00				182,817,707.81	177,024,464.00	1,092,403.78		88,262,369.81		865,218,898.60	65,123,633.59	1,059,460,549.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2,403.78				1,024,196,698.41	-9,876,366.41	1,015,412,735.78
(二) 所有者投入	33,970,000.00				182,817,707.81	177,024,464.00						75,000,000.00	114,763,000.00

和减少资本	,000.00				,707.81	,464.00						000.00	,243.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970,000.00				144,736,112.00							75,000,000.00	253,706,11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081,595.81	177,024,464.00							-138,942,868.1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063,079.22		-158,778,509.22			-70,715,43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063,079.22		-88,063,079.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715,430.00			-70,715,43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9,290.59		-199,290.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8,278,600.00				3,135,063,720.66	177,024,464.00	2,839,357.49		267,862,406.83		2,266,756,260.85	79,349,272.54	7,023,125,154.37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8,278,600.00				3,131,949,613.50	177,024,464.00			267,862,406.83	2,124,641,078.85	6,795,707,23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8,278,600.00				3,131,949,613.50	177,024,464.00			267,862,406.83	2,124,641,078.85	6,795,707,23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35,000.00				50,584,768.20	-19,842,282.50			91,757,088.59	709,951,509.35	875,370,648.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7,570,885.94	917,570,885.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35,000.00				50,584,768.20	-19,842,282.50					73,662,050.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35,000.00				27,954,315.00						31,189,31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630,453.20	-19,842,282.50					42,472,735.7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757,088.59	-207,619,376.5	-115,862,288.00

										9	
1. 提取盈余公积									91,757,088.59	-91,757,088.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862,288.00	-115,862,288.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1,513,600.00				3,182,534,381.70	157,182,181.50			359,619,495.42	2,834,592,588.20	7,671,077,883.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14,308,600.00				2,950,990,059.01				179,600,037.02	1,400,995,180.59	5,945,893,87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14,308,600.00				2,950,990,059.01				179,600,037.02	1,400,995,180.59	5,945,893,87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970,000.00				180,959,554.49	177,024,464.00			88,262,369.81	723,645,898.26	849,813,35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0,630,792.15	880,630,792.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970,000.00				180,959,554.49	177,024,464.00					37,905,090.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970,000.00				180,959,554.49	177,024,464.00					37,905,090.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3,970,000.00				144,736,112.00						178,706,112.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223,442.49	177,024,464.00					-140,801,021.51
（三）利润分配									88,063,079.22	-158,778,509.22	-70,715,43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063,079.22	-88,063,079.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715,430.00	-70,715,43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9,290.59	1,793,615.33	1,992,905.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8,278,600.00				3,131,949,613.50	177,024,464.00			267,862,406.83	2,124,641,078.85	6,795,707,235.1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阳光电源”）是经安徽省商务厅皖商资执字[2010]411号文批准，由合肥阳光电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16日取得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4000040000005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2010年10月10日，经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股本增加至13,440万元，新增股本分别由上海汉麟创业投资公司以现金出资7,269.231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75.38%；CHINALINKASIAHOLDINGSLIMITED以等值于人民币1,730.769万元的美元现金出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17.95%；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639.0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6.67%。

2011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1]160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10月24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48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7,920万元。2011年11月2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阳光电源”，证券代码“300274”。

2012年4月，公司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注册资本增至32,256万元。

2013年8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李国俊等155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468万元，注册资本增至32,724万元。

2014年4月，根据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注册资本增至65,448万元。

2014年8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周岩峰等41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10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65,548万元。

2014年10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由李国俊等154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280.5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65,828.50万元。

2015年5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闫志哲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7,000.00元，注册资本减至65,827.80万元。

2015年7-12月，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李国俊等168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258.457万元，股本增至66,086.257万元。

2016年6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5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股本增加12,000.00万元。

2016年1月-8月，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刘磊等54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72.043万元，股本增至78,158.30万元。

2016年9月，根据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16年1-6月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增加股本62,526.64万元，注册资本增至140,684.94万元。

2016年10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由首次授予的李国俊等151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的周岩峰等41名股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754.56万元，股本增至141,439.50万元。

2016年12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崔德友、李志军已离职，原激励对象周健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6,4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8.64万元，注册资本减至141,430.86万元。

2017年5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顾亦磊等49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3,446.00万元，股本增至144,876.86万元。

2017年10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31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31.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144,845.86万元。

2017年12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8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18.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144,827.86万元。

2018年4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由邓德军等10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398.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225.86万元。

2018年11月，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16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74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74.5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151.36万元。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99号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本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设备、分布式电源、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新能源发电工程的设计、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电力电子设备、电气传动及控制设备、不间断电源、储能电源、电能质量控制装置的研制、生产及销售。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④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存在部分为建设电站系统集成项目而设立的项目子公司，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根据第三方要求建设电站并约定各项目子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项目建成后即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本公司在合作协议生效后对该项目子公司的出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

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大幅度下跌，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较长，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 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 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 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

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5年	5	9.50—2.11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站	年限平均法	14-25 年	5	6.79-3.80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年	5	9.50-2.1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年	5	19.00-6.7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年	5	19.00-7.92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年	5	19.00-11.88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00-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 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 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 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 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 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 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 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

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销售设备产品实际发生的售后维护成本支出情况，对销售的设备产品合理、谨慎的计提售后维修费。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国内销售以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对方客户单位验收确认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

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

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其它业务收入。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本期公司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根据收到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在授予日就回购义务(包括未满足条件而须立即回购的部分)确认负债。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等四项解释，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解释。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889,004,246.92	—	829,966,352.20	—
应收账款	5,045,615,835.55	—	5,291,283,284.44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5,934,620,082.47	—	6,121,249,636.64
应收利息	9,150,551.37	—	5,668,542.81	—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2,274,468.78	401,425,020.15	1,632,835,092.00	1,638,503,634.81
应付票据	3,478,829,882.00	—	3,478,829,882.00	—
应付账款	2,985,042,192.29	—	2,916,648,234.7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6,463,872,074.29	—	6,395,478,116.76
应付利息	2,731,381.94	—	1,510,283.19	—
应付股利	1,658,125.21	—	1,658,125.21	—
其他应付款	229,451,085.39	233,840,592.54	443,599,209.31	446,767,617.71

2017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610,895,417.74	258,653,189.20	510,446,575.72	187,782,055.68
研发费用		352,242,228.54		322,664,520.0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30%、33%、37%、40%、36%、28%、17%、16.5%、35%、33%、20%、20%、2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1%、6%、10%、5%、15%、19%、8%、14%、20%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增值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序号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增值税税率
1	SINGAPORE AN YANG PTE.LTD.	17.00%	7.00%
2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	15.00%	—
3	Sungrow power(France)	33.00%	20.00%
4	SINGAPORE HUI YANG PTE.LTD.	17.00%	7.00%
5	SungrowUSAcorporation	35.00%	
6	SungrowJapan 株式会社	40.00%	8.00%
7	Sungrowpower (HongKong)Co.,Limited-Thailand representative office	20.00%	0.00%
8	SUNGROW IBERICA S.L.U.	21.00%	19.00%
9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7.00%	7.00%
10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25.00%	5.00%
11	SungrowPowerUKLtd	30.00%	20.00%
12	SungrowAustraliaPty	30.00%	15.00%
13	SunGrowDeutschlandGmbH	37.00%	19.00%
14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20.00%	10.00%
15	SungrowCanadaInc.	36.00%	14.00%
16	SINGAPORE PING YANG PTE.LTD.	17.00%	7.00%
17	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22.00%	18.00%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S.		
18	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	16.50%	—
19	SUNGROW ITALY S.R.L.	24.00%	22.00%
20	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	33.00%	15.00%
21	SINGAPORE YUN YANG PTE.LTD.	17.00%	7.00%
22	HONG KONG NANYANG LIMITED	16.50%	—
23	SUNGROW SOUTHERN AFRICA	28.00%	15.00%
24	Sungrow Middle East DMCC		5.00%
25	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7.00%	7.00%
26	SUNGROW (SINGAPORE) FLOATING TECH PTE. LTD.	17.00%	7.00%
27	THEIA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7.00%	7.00%
28	国内（不含港澳台地区）设立的公司 注 2	25.00%、15.00%	17.00%、16.00%、11.00%、10.00%

注 1：本公司城建税执行 5% 税率，电站项目根据实施地执行 7% 或 5% 的城建税税率。

注 2：本公司及在中国（不含港澳台地区）设立的子公司法定所得税税率为 25%，税收优惠见本附注四、2. 税收优惠。本公司及在中国（不含港澳台地区）设立的子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 1-4 月执行 17% 的增值税税率，5-12 月执行 16% 的增值税税率；电站工程建设劳务收入 1-4 月执行 11% 的增值税税率，5-12 月执行 10% 的增值税税率；房屋租赁业务按照简易征收办法执行 5% 的增值税税率；除电站工程建设以外的劳务收入执行 6% 的增值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① 本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出《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44 号）和《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本公司主要出口产品太阳能光伏逆变器 1-4 月执行 17% 的出口退税率，5-12 月执行 16% 出口退税率。

② 根据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文）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子公司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收入增值税享受超税负退还的优惠政策。1-4 月按 17.00% 法定税率、5 月以后按 16.00% 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①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2017 年 11 月 7 日颁发的 GR20173400150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②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2017 年 11 月 7 日颁发的 GR20173400123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2018年10月26日颁发的GR20183400168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④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第二条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2017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⑤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在相关优惠目录中。

子公司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的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经备案，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该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6年至2018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9年至2021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该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7年至2019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20年至2022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527.17	100,776.88
银行存款	2,687,160,342.69	2,520,186,725.89
其他货币资金	488,862,015.92	400,996,511.37
合计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4,028,167.62	181,377,244.9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55,204,997.09元、信用证保证金7,900,000.00元、保函保证金20,757,018.83元和贷款保证金5,000,000.00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26,581.0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5,126,581.09
合计		15,126,581.09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20,007,481.71	889,004,246.92
应收账款	6,313,125,199.25	5,045,615,835.55
合计	7,233,132,680.96	5,934,620,082.47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9,418,731.71	874,704,246.92
商业承兑票据	588,750.00	14,300,000.00
合计	920,007,481.71	889,004,246.9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2,368,053.18
合计	552,368,053.1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303,910.16	
合计	122,303,910.1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571,312.09	1.01%	60,380,342.27	84.36%	11,190,969.82	21,385,686.57	0.38%	21,385,686.5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4,375,345.12	98.39%	642,460,634.32	9.25%	6,301,914,710.80	5,495,443,243.47	99.15%	449,827,407.92	8.19%	5,045,615,835.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744,229.21	0.59%	41,724,710.58	99.95%	19,518.63	25,912,932.55	0.47%	25,912,932.55	100.00%	
合计	7,057,690,886.42	100.00%	744,565,687.17	10.55%	6,313,125,199.25	5,542,741,862.59	100.00%	497,126,027.04	8.97%	5,045,615,835.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山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14,800,000.00	14,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937,000.00	4,069,323.30	34.09%	根据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凯利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Sanctus One Pty Ltd	7,727,017.09	7,727,017.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2,400.00	1,879,106.88	36.12%	根据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1,571,312.09	60,380,342.2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79,319,050.60	248,965,952.54	5.00%
1 至 2 年	1,285,060,479.68	128,506,047.98	10.00%
2 至 3 年	515,732,845.82	154,719,853.58	30.00%
3 至 4 年	88,247,747.77	44,123,873.89	50.00%
4 至 5 年	49,351,574.61	39,481,259.69	80.00%
5 年以上	26,663,646.64	26,663,646.64	100.00%
合计	6,944,375,345.12	642,460,634.32	9.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LDK Solar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	4,607,223.73	4,607,223.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长星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4,559,650.00	4,559,6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电电气（南京）太阳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4,278,390.00	4,278,3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3,865,156.00	3,865,1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509,380.06	3,509,380.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南官进出口有限公司	2,980,762.00	2,980,7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郑州尚阳科技有限公司	2,774,660.00	2,774,6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南官进出口有限公司	2,387,238.00	2,387,23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CEEFinance Pty Ltd	2,202,990.15	2,202,990.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电电气（南京）太阳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2,190,940.00	2,190,9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8,387,839.27	8,368,320.64	99.77%	根据扣除可收回金额后的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1,744,229.21	41,724,710.58	99.9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8,015,769.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5,000.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547,435,252.46	7.76	27,371,762.62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85,775,000.00	6.88	24,288,750.00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90,999,288.84	4.12	14,549,964.44
阜南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188,020,732.00	2.66	9,401,036.60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7,130,200.01	2.65	9,356,510.00
合计	1,699,360,473.31	24.08	84,968,023.66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1,764,000.82	97.29%	52,462,830.98	66.42%
1至2年	2,460,454.65	1.48%	24,924,369.11	31.55%
2至3年	1,027,273.59	0.62%	1,206,310.29	1.22%
3年以上	1,024,415.24	0.61%	394,139.82	0.81%
合计	166,276,144.30	--	78,987,650.2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670,000.00	59.34
SABIC (China) Holding Co., Ltd.	9,171,680.12	5.52
青岛山泰钢结构有限公司	9,435,402.00	5.67
江苏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33,413.80	1.46
青岛瑞元鼎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43,880.00	1.35
合计	121,954,375.92	73.34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10.51%，主要系预付电站项目款较多所致。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529,708.09	9,150,551.37
其他应收款	496,645,437.94	392,274,468.78
合计	502,175,146.03	401,425,020.1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利息	5,529,708.09	9,150,551.37
合计	5,529,708.09	9,150,551.37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00,000.00	2.90%	4,470,720.00	35.48%	8,129,28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5,984,814.63	99.55%	59,339,376.69	10.67%	496,645,437.94	421,139,773.51	97.01%	36,994,584.73	8.78%	384,145,188.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4,821.67	0.45%	2,514,821.67	100.00%		368,500.00	0.09%	368,500.00	100.00%	
合计	558,499,636.30	100.00%	61,854,198.36	11.08%	496,645,437.94	434,108,273.51	100.00%	41,833,804.73	9.64%	392,274,468.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5,119,351.28	16,755,967.56	5.00%
1 至 2 年	167,930,600.98	16,793,060.07	10.00%
2 至 3 年	28,020,769.58	8,406,230.88	30.00%
3 至 4 年	8,596,128.37	4,298,064.21	50.00%
4 至 5 年	16,159,552.23	12,927,641.78	80.00%
5 年以上	158,412.19	158,412.19	100.00%
合计	555,984,814.63	59,339,376.69	10.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确定风险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931,650.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905,12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470,720.00	诉讼判决损失		否
合计	--	4,470,72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29,425,887.74	279,735,687.11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80,803,531.43	33,573,891.44
股权收购款	75,545,398.00	47,892,000.00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68,686,133.14	22,007,501.30
政府补助	55,601,856.10	32,475,854.12
应退预付款	28,134,152.23	
代收代付购房款	9,959,601.12	15,998,595.03
其他	10,343,076.54	2,424,744.51
合计	558,499,636.30	434,108,273.5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7,871,450.00	2年以内	10.36	4,093,572.50
合肥市财政局	政府奖补资金	55,601,856.10	2年以内	9.96	4,199,224.81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	22,500,000.00	1年以内	4.03	1,125,000.00
颍上县人民政府	应退预付款	20,000,000.00	1年以内	3.58	1,000,000.00
浉源县富民扶农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015,000.00	1年以内	3.23	900,750.00

合计		173,988,306.10		31.15	11,318,547.31
----	--	----------------	--	-------	---------------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合肥市财政局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55,601,856.10	2 年以内	合肥市发改能源[2016]1268 号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41,434,532.29	37,442,616.78	903,991,915.51	736,460,720.13	28,104,565.30	708,356,154.83
在产品	119,533,786.39	3,766,005.36	115,767,781.03	101,458,383.75	4,317,009.02	97,141,374.73
库存商品	856,574,280.65	10,761,300.26	845,812,980.39	724,270,006.61	8,260,348.54	716,009,658.0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93,340,160.90		593,340,160.90	851,112,255.99		851,112,255.99
合计	2,510,882,760.23	51,969,922.40	2,458,912,837.83	2,413,301,366.48	40,681,922.86	2,372,619,443.6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104,565.30	20,101,069.12		10,763,017.64		37,442,616.78
在产品	4,317,009.02			551,003.66		3,766,005.36
库存商品	8,260,348.54	5,985,753.69		3,484,801.97		10,761,300.26
合计	40,681,922.86	26,086,822.81		14,798,823.27		51,969,922.4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1,384,729,340.89
累计已确认毛利	2,385,912,276.91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3,177,301,456.9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93,340,160.90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4,461,994.32	79,040,000.00
合计	84,461,994.32	79,040,000.00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650,000,000.00	1,200,559,564.22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189,425,072.16	164,459,831.33
待摊费用	3,514,119.77	2,498,104.96
预缴税费	1,014,294.00	1,357,008.10

合计	843,953,485.93	1,368,874,508.61
----	----------------	------------------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8.35%，主要系理财产品余额大幅减少所致。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89,102,600.00		789,102,600.00	551,908,680.00		551,908,680.00
按成本计量的	789,102,600.00		789,102,600.00	551,908,680.00		551,908,680.00
合计	789,102,600.00		789,102,600.00	551,908,680.00		551,908,68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15.00%	
孟县晋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58%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安徽新企联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肥光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00			2,250,000.00					5.00%	
北京三峡	7,199,280.		7,199,280.							

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一期 (有限合伙)	00		00							
合肥卓普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 00	14,810,000. .00		15,810,000. .00					30.00%	
合肥誉满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75,457,200. .00			75,457,200. .00					30.00%	
安阳市朝辉新能源 有限公司	12,930,000. .00			12,930,000. .00					30.00%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 发展有限 公司	3,830,000. 00			3,830,000. 00					5.00%	
龙游县奔康新能源 有限公司	30,000,000. .00	45,603,000. .00		75,603,000. .00					30.00%	
黄山睿基新能源股 份有限公 司	20,000,000. .00			20,000,000. .00					2.56%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 发电有限 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70.00%	
万年县万阳新能源 发电有限 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70.00%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29,407,450. .00	29,407,450. .00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 电有限公 司		14,624,000. .00	3,464,000. 00	11,160,000. .00					20.00%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680,000.00			13,680,000.00						20.00%	
宿州市符阳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3,500,000.00			63,500,000.00						50.00%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126,000,000.00						50.00%	
金寨县安阳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3,400,000.00			83,400,000.00						100.00%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3,030,000.00			23,030,000.00						100.00%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新沂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2,180,000.00			2,180,000.00						5.00%	
淮南市潘阳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295,500.00		3,295,500.00						5.00%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71,016,000.00			71,016,000.00						20.00%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2,260,000.00		72,260,000.00						60.22%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南昌市 中阳新能源 有限公司	1,000,000. 00	650,000.00		1,650,000. 00					5.00%	
濉溪县鑫 风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5.00%	
连云港浦 利新能源 发电有限 公司		1,000,000. 00		1,000,000. 00					100.00%	
贵港市光 荷新能源 发电有限 公司		12,900,000 .00		12,900,000 .00					100.00%	
万年县上 城新能源 发电有限 公司	2,236,200. 00	394,700.00		2,630,900. 00					5.00%	
合计	551,908,68 0.00	277,364,65 0.00	40,170,730 .00	789,102,60 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 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曹县 PPP 项目应 收本金	460,174,872.8 2		460,174,872.8 2	531,709,461.4 6		531,709,461.4 6	
减：未实现融资	-156,772,748.9		-156,772,748.9	-182,236,862.8		-182,236,862.8	

收益	6		6	9		9	
合计	303,402,123.86		303,402,123.86	349,472,598.57		349,472,598.57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 阳光能源 有限公司	8,534,941 .55			-505,801. 54						8,029,140 .01	
小计	8,534,941 .55			-505,801. 54						8,029,140 .01	
二、联营企业											
三星阳光 (合肥) 储能电池 有限公司	46,290,65 6.81			3,845,658 .99						50,136,31 5.80	
合肥阳光 中安新能 源投资管 理有限公 司	510,000.0 0	4,590,000 .00		-145,666. 83						4,954,333 .17	
合肥易钧 财赢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10,000,00 0.00		1,955,307 .26	-34,075.7 6						8,010,616 .98	
合肥泰通		115,856,4	81,099,48	-14,297,5						20,459,35	

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00.00	0.00	67.92						2.08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15,100.00		7,856,874.80						32,171,974.80	
小计	56,800,656.81	144,761,500.00	83,054,787.26	-2,774,776.72						115,732,592.83	
合计	65,335,598.36	144,761,500.00	83,054,787.26	-3,280,578.26						123,761,732.84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09,432,212.42	1,746,785,349.87
合计	2,409,432,212.42	1,746,785,349.8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电站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555,628.01	331,663,764.45	17,119,274.27	1,394,130,012.44	66,925,634.32	2,023,394,313.49
2.本期增加金额	186,700,564.63	121,004,543.25	3,626,400.66	477,343,923.47	12,926,694.21	801,602,126.22
(1) 购置		62,922,365.41	3,626,400.66		12,926,694.21	79,475,460.28
(2) 在建工程转入	108,210,664.63	58,082,177.84		477,343,923.47		643,636,765.94
(3) 企业合并增加	78,489,900.00					78,489,9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8,045,050.74	767,595.17		1,658,580.70	10,471,226.61
(1) 处置或报废		8,045,050.74	767,595.17		1,658,580.70	10,471,226.61

4.期末余额	400,256,192.64	444,623,256.96	19,978,079.76	1,871,473,935.91	78,193,747.83	2,814,525,213.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742,834.66	133,249,253.34	6,649,123.28	80,387,164.67	29,580,587.67	276,608,963.62
2.本期增加金额	8,384,893.73	45,479,632.01	2,290,663.41	73,442,251.26	7,374,693.30	136,972,133.71
(1) 计提	8,384,893.73	45,479,632.01	2,290,663.41	73,442,251.26	7,374,693.30	136,972,133.71
3.本期减少金额		6,650,332.93	602,374.55		1,235,389.17	8,488,096.65
(1) 处置或报废		6,650,332.93	602,374.55		1,235,389.17	8,488,096.65
4.期末余额	35,127,728.39	172,078,552.42	8,337,412.14	153,829,415.93	35,719,891.80	405,093,000.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5,128,464.25	272,544,704.54	11,640,667.62	1,717,644,519.98	42,473,856.03	2,409,432,212.42
2.期初账面价值	186,812,793.35	198,414,511.11	10,470,150.99	1,313,742,847.77	37,345,046.65	1,746,785,349.8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员工发展中心	29,692,271.92	正在办理中
四车间	13,608,838.72	正在办理中
逆变器项目厂房	53,454,545.45	正在办理中
新能源汽车项目厂房	42,727,272.73	正在办理中
长宁家园	5,742,855.94	正在办理中
	145,225,784.76	

其他说明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或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7,503,801.88	112,137,198.23
合计	97,503,801.88	112,137,198.2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肃州区东洞滩光电示范园区49MW项目	52,639,420.06	52,639,420.06		52,639,420.06	52,639,420.06	

在安装设备	11,469,066.13		11,469,066.13			
缙云县光伏小康工程 21MW 项目	56,702,646.37		56,702,646.37			
新厂区公共工程	7,950,191.71		7,950,191.71			
阳光三星 PCS 工厂附属工程	6,661,920.25		6,661,920.25	5,439,961.45		5,439,961.45
缙云县光伏小康工程 21MW 项目	3,776,782.39		3,776,782.39			
济宁微山 50MW 光伏领跑者项目				43,440,087.52		43,440,087.52
10 米法 EMC 半电波暗室(实验室)				17,445,280.04		17,445,280.04
(5GW) 光伏逆变器成套装备项目-厂房				12,290,843.27		12,290,843.27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产品项目-厂房				8,301,594.87		8,301,594.87
敦煌光伏产业园 30MW				7,643,127.34		7,643,127.34
零星工程	10,943,195.03		10,943,195.03	17,576,303.74		17,576,303.74
合计	150,143,221.94	52,639,420.06	97,503,801.88	164,776,618.29	52,639,420.06	112,137,198.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肃州区东洞滩光电示范园区 49MW 项目	441,000,000.00	52,639,420.06				52,639,420.06	11.94%	-				其他
在安装设备	0.00	3,202,985.93	10,822,045.79	2,555,965.59		11,469,066.13		-				其他
缙云县	149,520,000.00		56,702,646.37			56,702,646.37	37.92%	-				其他

光伏小康工程 21MW 项目	000.00		46.37			46.37						
新厂区 公共工程	43,000,0 00.00	1,353.04 7.23	16,904.3 07.00	10,307.1 62.52		7,950,19 1.71	42.46%	-				其他
阳光三星 PCS 工厂附 属工程	50,000,0 00.00	5,439.96 1.45	1,221.95 8.80			6,661.92 0.25	13.32%	-				其他
敦煌光 伏产业 园 30MW	270,000, 000.00	7,643.12 7.34	163,145, 887.34		170,789, 014.68		63.26%	-				其他
新能源 汽车电 机控制 产品项 目-厂房	160,000, 000.00	8,301.59 4.87	34,425.6 77.86	42,727.2 72.73			26.70%	-				募股资 金
(5GW) 光伏逆 变器成 套装备 项目-厂 房	500,000, 000.00	12,290.8 43.27	41,163.7 02.18	53,454.5 45.45			10.69%	-				募股资 金
济宁微 山 50MW 光伏领 跑者项 目	462,492, 700.00	43,440.0 87.52	329,009, 487.58	372,449, 575.10			80.53%	-				其他
10 米法 EMC 半 电波暗 室(实验 室)	26,000,0 00.00	17,445.2 80.04	220,209. 73	17,665,4 89.77			67.94%	-				其他
萧县 20MW 光伏扶 贫电站 项目	160,000, 000.00	1,361.78 5.00	102,980, 505.39	104,342, 290.39			65.21%	-				其他

合计	2,262,012,700.00	153,118,132.71	756,596,428.04	603,502,301.55	170,789,014.68	135,423,244.52	--	--				--
----	------------------	----------------	----------------	----------------	----------------	----------------	----	----	--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622,399.39			29,436,234.23	107,058,633.62
2.本期增加金额				8,867,092.00	8,867,092.00
(1) 购置				8,867,092.00	8,867,092.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7,622,399.39			38,303,326.23	115,925,725.6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822,431.36			14,611,006.22	20,433,437.58
2.本期增加金额	1,846,884.86			5,133,630.56	6,980,515.42
(1) 计提	1,846,884.86			5,133,630.56	6,980,515.4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669,316.22			19,744,636.78	27,413,953.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953,083.17			18,558,689.45	88,511,772.62
2.期初账面价值	71,799,968.03			14,825,228.01	86,625,196.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SungrowCanada Inc.	5,771,165.50					5,771,165.50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771,165.50	500,000.00				6,271,165.5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项					
SungrowCanadaInc.	5,771,165.50				5,771,165.50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
合计	5,771,165.50	500,000.00			6,271,165.5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员工购房款	8,382,847.80	5,888,693.87	2,125,479.16	1,004,125.00	11,141,937.51
装修费	7,450,624.62	1,212,697.24	2,667,371.68		5,995,950.18
土地及房屋租赁费	15,790,898.53	5,991,329.09	4,969,224.42	14,767,500.00	2,045,503.20
合计	31,624,370.95	13,092,720.20	9,762,075.26	15,771,625.00	19,183,390.89

其他说明

（1）员工购房款其他减少系员工离职后退回购房款；土地及房屋租赁费其他减少系本期不再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项目子公司对应的未摊销土地及房屋租赁费相应减少。

（2）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9.34%，主要系不再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项目子公司对应的土地及房屋租赁费减少所致。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52,322,138.18	117,280,350.25	544,816,480.94	81,833,754.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1,267,732.73	12,190,159.91	81,913,985.65	12,287,097.85
可抵扣亏损			2,144,284.48	364,532.23
递延收益	60,178,477.63	9,026,771.64	39,600,000.00	5,940,000.00

股权激励费用	46,620,830.87	7,203,804.44	122,686,514.79	18,797,018.89
预计负债	15,747,198.22	2,362,079.73	9,129,284.87	1,369,392.73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33,789,372.62	-5,066,557.86	-34,266,542.85	-5,140,223.39
合计	922,347,005.01	142,996,608.11	766,024,007.88	115,451,573.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5,849,670.00	13,962,417.50		
合计	55,849,670.00	13,962,417.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142,996,608.11	0.00	115,451,573.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13,962,417.50	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5,310,302.73	38,985,273.69
其中：坏账准备	105,443,071.67	38,985,273.69
可抵扣亏损	213,488,733.94	167,097,777.22
合计	328,799,036.67	206,083,050.9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933,397.28	
2020 年	8,872,573.08	10,305,230.92	
2021 年	42,918,945.74	42,918,945.74	

2022 年	112,940,203.28	112,940,203.28	
2023 年	48,757,011.84		
合计	213,488,733.94	167,097,777.22	--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906,296.11	11,787,457.10
股权收购款	42,826,368.00	4,900,650.00
合计	53,732,664.11	16,688,107.10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500,000.00	
信用借款	413,374,977.81	10,017,640.53
合计	422,874,977.81	10,017,640.5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系以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取得的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扩大，新增流动资金借款余额较大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3,097,704,666.00	3,478,829,882.00
应付账款	3,956,992,866.94	2,985,042,192.29
合计	7,054,697,532.94	6,463,872,074.29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702,825.40
银行承兑汇票	3,097,704,666.00	3,474,127,056.60
合计	3,097,704,666.00	3,478,829,882.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098,623,335.54	2,143,909,796.68
应付劳务款	377,451,058.06	474,607,367.96
应付工程设备款	478,853,734.61	332,224,740.55
其他	2,064,738.73	34,300,287.10
合计	3,956,992,866.94	2,985,042,192.29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3,366,326.6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28,437.98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迪尔集团有限公司	6,599,135.21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金昌兴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046,597.06	质保金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61,808.97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14,18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65,616,485.82	--

21、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3,118,711.75	104,074,167.23

预收电站项目工程款	324,362,839.69	685,625,588.79
合计	617,481,551.44	789,699,756.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7,226,451.51	713,585,898.45	684,484,445.53	146,327,904.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0,381.24	31,852,440.08	31,902,838.86	119,982.46
三、辞退福利		1,793,806.43	1,793,806.43	
合计	117,396,832.75	747,232,144.96	718,181,090.82	146,447,886.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310,021.73	641,856,220.80	610,528,271.00	143,637,971.53
2、职工福利费	44,912.33	26,050,228.49	25,948,675.62	146,465.20
3、社会保险费	405,894.58	15,050,232.34	14,993,455.33	462,671.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2,325.27	13,730,831.59	13,671,764.28	461,392.58
工伤保险费	2,639.07	991,195.60	993,485.90	348.77
生育保险费	930.24	328,205.15	328,205.15	930.24
4、住房公积金	792,622.87	22,019,461.08	22,032,825.09	779,258.8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73,000.00	7,308,218.49	10,981,218.49	
6、短期带薪缺勤		1,301,537.25		1,301,537.25
合计	117,226,451.51	713,585,898.45	684,484,445.53	146,327,904.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4,819.03	31,094,406.08	31,144,214.54	115,010.57
2、失业保险费	5,562.21	758,034.00	758,624.32	4,971.89
合计	170,381.24	31,852,440.08	31,902,838.86	119,982.46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31,306,702.75	175,895,002.25
增值税	162,541,601.50	27,321,942.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68,777.84	1,931,370.80
教育费附加	7,811,221.54	595,214.52
印花税	1,118,875.38	1,003,095.31
水利基金	1,169,829.78	907,891.64
个人所得税	1,058,936.35	3,395,649.42
其他	3,636,354.25	1,465,833.76
合计	317,812,299.39	212,515,999.75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9.55%，主要系期末未交增值税增长较多所致。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982,579.42	2,731,381.94
应付股利	4,568,347.22	1,658,125.21
其他应付款	252,182,298.72	229,451,085.39
合计	260,733,225.36	233,840,592.5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982,579.42	2,731,381.94

合计	3,982,579.42	2,731,381.94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57,182,181.50	177,024,464.00
保证金	31,645,244.66	22,572,037.53
往来款	29,605,605.58	12,932,329.97
应退股权转让股	5,000,000.00	
其他	28,749,266.98	16,922,253.89
合计	252,182,298.72	229,451,085.3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9,471,004.16	
合计	299,471,004.16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8,565,054.57	51,480,227.81
合计	128,565,054.57	51,480,227.81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758,800,000.00	815,5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487,680,000.00	190,700,000.00
抵押借款	8,550,138.06	17,220,045.63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合计	1,255,030,138.06	1,223,420,045.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抵押质押保证借款系由子公司左云阳铭、肥东金阳、萧县宜光、灵璧县磬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并以其所持有的光伏发电设备作为抵押取得的长期借款；同时，由本公司为该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并以本公司所持子公司 100% 股权作为质押。

期末质押保证借款系由子公司灵璧磬阳、曹县曹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取得的长期借款，同时由本公司为该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期末抵押借款系本公司采用按揭贷款方式购买房屋形成的借款。

2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2,400,000.00	
合计	32,40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32,400,000.00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子公司缙云县振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缙云县欣荣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付息借款金额较大。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维修费	24,989,831.20	9,129,284.87	计提逆变器售后维修费用
合计	24,989,831.20	9,129,284.87	--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6,880,695.52	22,375,300.00	10,524,410.45	118,731,585.07	
延期保修收入	6,627,668.47	653,989.62	2,653,444.67	4,628,213.42	
合计	113,508,363.99	23,029,289.62	13,177,855.12	123,359,798.4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新能源发电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39,600,000.00						39,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虚拟同步电机技术的储能交流设备研制项目	16,500,000.00			3,025,000.00			13,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逆变器设备项目	11,540,000.00			1,442,500.00			10,097,500.00	与资产相关
储能装置生产基地项目	10,200,000.00			1,275,000.00			8,9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光伏逆变设备智能化技改项目（注 1）		9,095,300.00		466,827.25			8,628,472.75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关键部件研制及产业化示范应用	7,500,000.00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发电成套装备制造		6,900,000.00		353,523.47			6,546,476.53	与资产相关

造基地一期项目（注2）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5,237,006.83			650,000.08			4,587,006.75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注3）		5,000,000.00		682,471.65			4,317,528.35	与资产相关
青海省“双百”工程和产业结构调整及振兴投资补助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三期厂房用户侧并网发电示范项目）	4,229,464.54			365,714.29			3,863,750.25	与资产相关
年产一百万千瓦太阳能光伏逆变器项目	4,273,073.15			1,453,465.47			2,819,607.68	与资产相关
光伏和风力发电产业化项目	2,185,517.51			197,808.24			1,987,709.27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储发电集群灵活并网关键技术及示范		1,086,000.00					1,086,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可再生能源电源工程研究中心	850,000.00			226,666.67			623,333.33	与资产相关
西宁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区财政局-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补助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建	315,633.49			91,433.33			224,200.16	与资产相关

设项目								
光伏系统持续发电性能和新型产品及配套设评价技术研究		294,000.00		294,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48,278,600.00	3,980,000.00			-745,000.00	3,235,000.00	1,451,513,600.00

其他说明：

（1）本期发行新股系 2018 年 4 月公司对邓德军等 10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98.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34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本期减资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倪晟耕等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4.50 万元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本次减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6098 号验资报告验证。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96,982,124.85	50,313,153.84	3,408,085.00	3,143,887,193.69
其他资本公积	38,081,595.81	33,742,382.33	31,589,166.77	40,234,811.37
合计	3,135,063,720.66	84,055,536.17	34,997,251.77	3,184,122,005.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时出资价款大于注册资本的部分以及解锁部分其他资本公积转入；本期减少系原激励对象离职，回购股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大于注册资本的部分。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本期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本期减少系期末根据公司股权激励未来可税前扣除的最佳估计金额与账面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的差异部分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其他资本公积以及股权激励解锁部分相应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3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77,024,464.00	35,024,796.00	54,867,078.50	157,182,181.50
合计	177,024,464.00	35,024,796.00	54,867,078.50	157,182,181.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增加系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计入。

本期库存股减少系限制性股票解锁和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9,357.49	3,743,820.89			-3,743,820.87		-904,463.3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39,357.49	3,743,820.89			-3,743,820.87		-904,463.3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39,357.49	3,743,820.89			-3,743,820.87		-904,463.3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7,862,406.83	91,757,088.59		359,619,495.42
合计	267,862,406.83	91,757,088.59		359,619,495.4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的盈余公积金。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66,756,260.85	1,401,537,362.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66,756,260.85	1,401,537,362.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9,628,201.93	1,024,196,698.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757,088.59	88,063,079.2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5,862,288.00	70,715,430.00
其他		199,290.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68,765,086.19	2,266,756,260.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55,461,419.21	7,778,635,385.72	8,877,637,985.27	6,463,747,015.69
其他业务	13,470,580.08	12,514,549.05	8,422,083.40	360,340.33
合计	10,368,931,999.29	7,791,149,934.77	8,886,060,068.67	6,464,107,356.02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11,188,542.23	8,207,78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48,962.45	8,074,258.54
印花税	4,763,007.18	3,484,451.95
水利基金	3,742,890.45	2,823,742.05
房产税	1,936,323.54	1,794,565.95
土地使用税	743,316.45	3,478,014.62
其他	894,459.10	13,654.31
合计	34,517,501.40	27,876,468.63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271,382,746.55	178,493,519.18
运杂费	83,417,743.33	63,207,274.33
差旅费	81,575,418.67	61,802,471.48
招待费	46,042,119.99	37,048,824.54
咨询服务费	44,629,206.07	33,128,540.77
办公费	40,026,524.54	27,527,616.18
售后维修服务费	27,724,131.35	11,204,036.71
展览费	24,003,835.64	20,726,802.13
租赁费	21,212,052.21	15,642,644.71
广告宣传费	19,434,668.62	19,672,019.65
会务费	7,274,994.03	7,192,434.03
投标业务费	5,992,608.09	3,002,473.03
低值易耗品摊销	5,694,344.97	18,364,899.55
保险费	3,636,509.64	5,658,728.80
其他费用	15,793,651.20	15,472,508.67
合计	697,840,554.90	518,144,793.76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4.68%，主要原因系本期为开拓业务，销售人员增加较多，销售人员相关的薪酬及办公费、运杂费、差旅费等增加较多所致。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035,621.24	114,222,658.95
股权激励费用	33,741,058.39	22,293,967.17
办公费	33,084,473.95	26,056,800.48
折旧与摊销	25,953,935.47	22,890,137.84
中介咨询费	18,914,428.83	12,191,117.35
差旅交通费	18,884,022.32	18,060,767.47
修理费	16,772,491.25	14,272,589.81
广告宣传费	7,601,469.00	8,357,271.84
业务招待费	6,004,848.54	8,333,173.59
租赁费	5,378,928.39	2,981,725.85
其他	9,092,423.63	8,992,978.85

合计	295,463,701.01	258,653,189.20
----	----------------	----------------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8,164,902.88	145,811,954.71
原材料	145,630,063.41	103,056,899.75
差旅费	32,927,625.71	28,233,252.66
折旧与摊销	25,523,213.60	14,422,138.09
办公费	20,236,391.75	22,149,168.69
委托技术开发费	12,674,828.10	6,267,244.49
修理费	9,975,008.59	3,614,605.12
专利产权信息费	8,017,923.55	8,001,534.76
租赁费	7,111,678.29	3,811,616.43
认证费	4,412,421.52	13,230,636.01
其他	7,623,479.51	3,643,177.83
合计	482,297,536.91	352,242,228.54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775,052.63	44,830,216.99
减：利息收入	49,638,936.03	22,361,880.18
汇兑损失	135,758,910.53	119,827,527.73
减：汇兑收益	160,173,047.08	96,157,064.72
银行手续费	7,186,113.27	8,987,027.28
其他	8,304.52	27,302.77
合计	15,916,397.84	55,153,129.87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71.14%，主要原因系本期汇兑净收益较大所致。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274,232,788.06	155,976,924.9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5,535,819.16	5,470,058.32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2,639,420.0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500,000.00	
合计	300,268,607.22	214,086,403.28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40.26%，主要系本期期末应收账款增长较多，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较大所致。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4,416,255.75	106,330,627.18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519,003.85	-2,520,837.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36,266.32	-3,482,427.1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512.67
理财收益	44,270,610.72	48,144,683.84
合计	66,325,880.89	42,362,931.53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985.75	126,581.09
合计	174,985.75	126,581.09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	31,468.80	675,257.29

处置利得或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468.80	675,257.29
	31,468.80	675,257.29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 补助	4,739,979.27	2,832,195.00	4,739,979.27
违约金收入	3,349,183.94	9,437,810.84	3,349,183.94
质量扣款	2,310,077.87	6,385,356.52	2,310,077.87
其他	3,705,725.28	2,091,831.22	3,705,725.2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327,115.00		327,115.00
合计	14,432,081.36	20,747,193.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支 持制造强省 建	淮南市潘集 区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2,483,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示 范企业	合肥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财政国库 支付中心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	合肥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财政国库 支付中心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421,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企业 日常活动无 关的政府补 助	合肥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财政国库 支付中心等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1,335,479.27	32,195.00	与收益相关

百强企业奖励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 50 强奖励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驰名商标奖励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人才平台奖励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经济工作会议高成长奖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69,000.00	1,835,991.60	1,169,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62,646.99	966,870.43	1,462,646.99
其他	1,586,778.88	1,455,491.09	1,586,778.88
合计	4,218,425.87	4,258,353.12	4,218,425.87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6,430,182.70	178,365,438.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081,462.45	-30,905,033.40
合计	105,348,720.25	147,460,404.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2,640,011.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8,396,001.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515,718.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26,217.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142,447.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39,617.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1,385.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757,011.84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的影响	-49,750,576.78
所得税费用	105,348,720.25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4。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2,852,508.39	69,964,098.41
保证金、押金	59,383,006.50	

其他	14,365,002.09	17,914,998.58
合计	146,600,516.98	87,879,096.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248,609,420.43	191,138,507.69
差旅及交通费	93,147,813.54	79,863,238.95
项目公司往来款及代付款	30,556,364.38	
运杂费	70,397,508.36	63,207,274.33
办公等费用	70,259,549.97	53,584,416.66
咨询服务费	61,435,615.99	45,319,658.12
售后及修理费	59,738,089.33	18,548,788.46
广告宣传展览费	49,179,515.07	48,756,093.62
备用金	46,678,631.84	
业务招待费	45,359,092.42	45,381,998.13
租赁费	26,531,007.60	18,624,370.56
会务费	12,289,482.33	7,192,434.03
财务手续费	7,194,417.78	9,014,330.05
投标费	5,992,608.09	3,002,473.03
保险费	3,636,509.64	5,658,728.80
保证金		139,167,873.38
其他	16,887,573.80	20,073,705.78
合计	847,893,200.57	748,533,891.5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的保证金		100,000,000.00
利息收入	49,638,936.03	16,639,423.44
合计	49,638,936.03	116,639,423.44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32,400,000.00	
合计	32,4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资款	4,153,085.00	2,553,488.00
合计	4,153,085.00	2,553,488.00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17,291,291.67	1,014,320,332.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0,060,667.61	196,407,632.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972,133.71	119,451,362.14
无形资产摊销	6,980,515.42	6,114,604.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67,371.68	8,610,995.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468.80	-675,257.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2,646.99	966,870.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985.75	-126,581.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647,845.32	30,388,975.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526,298.78	-42,362,93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183,447.89	-30,390,442.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6,982.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581,393.75	-1,037,557,258.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8,883,913.62	-2,404,179,449.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7,042,958.79	2,972,093,023.19
其他	33,415,282.33	22,293,96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82,222.43	855,355,841.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21,284,014.14	1,697,451,026.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826,871.64	1,223,832,987.4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5,000,000.00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5,000,000.00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176,000.00
其中：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9,743.40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886,256.60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其中：库存现金	88,527.17	100,776.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87,160,342.69	2,520,186,725.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88,862,015.92	400,996,511.3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8,862,015.92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信用证、贷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552,368,053.18	长期借款质押、短期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698,667,540.00	长期借款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260,000.00	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911,518,679.29	长期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319,458,761.55	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50,402,418.00	长期借款质押
合计	3,093,537,467.94	--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98,025,926.08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中：美元	86,728,592.42	6.8632	595,235,675.50
欧元	19,366,717.86	7.8473	151,976,445.06
加元	50,449.48	5.0381	254,169.53
澳元	1,570,781.52	4.8250	7,579,020.84
日元	246,813,418.00	0.0619	15,277,750.58
英镑	138,644.82	8.6762	1,202,910.18
卢比	74,115,945.28	0.0979	7,255,951.06

泰铢	1,939,401.48	0.2110	409,213.72
韩元	2,570,410,108.00	0.0061	15,679,501.66
雷亚尔	1,780,837.54	1.7718	3,155,287.95
应收账款	--	--	419,461,591.3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中：美元	36,678,379.28	6.8632	251,731,052.64
卢比-	80,628,625.57	0.0979	7,893,542.44
澳元	6,401,970.66	4.8250	30,889,508.43
加元	252,203.60	5.0381	1,270,626.96
日元	128,847,241.00	0.0619	7,975,644.22
欧元	12,673,388.84	7.8473	99,451,884.24
英镑	1,262,843.51	8.6762	10,956,682.83
泰铢	9,022,500.00	0.2110	1,903,747.50
韩元	1,192,449,500.00	0.0061	7,273,941.95
雷亚尔	64,883.22	1.7718	114,960.09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7,311,397.86
其中：卢比	33,862,704.60	0.0979	3,315,158.78
澳元	40,800.20	4.8250	196,860.97
日元	19,605,737.00	0.0619	1,213,595.12
欧元	306,968.50	7.8473	2,408,873.90
英镑	5,532.44	8.6762	48,000.56
泰铢	328,838.81	0.2110	69,384.99
雷亚尔	3,024.70	1.7718	5,359.16
韩元-	8,879,406.97	0.0061	54,164.38
短期借款			
欧元	2,967,347.70	7.8473	23,285,667.61
应付账款			61,576,692.60
其中美元	1,365,454.67	6.8632	9,371,388.47

卢比	70,179,015.39	0.0979	6,870,525.61
澳元	501,385.32	4.8250	2,419,184.17
加元	607,926.25	5.0381	3,062,793.24
欧元	4,156,107.83	7.8473	32,614,224.97
英镑-	433,192.85	8.6762	3,758,467.80
韩元	567,390,870.69	0.0061	3,461,084.31
雷亚尔-	10,737.12	1.7718	19,024.03
其他应付账款			146,305,347.86
其中：美元	20,366,571.85	6.8632	139,779,855.89
欧元	533,620.97	7.8473	4,187,483.84
加元	27,228.22	5.0381	137,178.47
澳元	88,729.00	4.8250	428,117.43
日元	13,229,461.00	0.0619	818,903.64
英镑	25,729.92	8.6762	223,237.93
韩元	22,848,387.00	0.0061	139,375.16
雷亚尔	333,669.43	1.7718	591,195.50
预收款项			95,209,196.31
美元	2,986,260.98	6.8632	20,495,306.36
澳元	52,282.00	4.8250	252,260.65
加元	25,334.17	5.0381	127,636.08
日元	1,097,435,243.00	0.0619	67,931,241.54
欧元	78,448.94	7.8473	615,612.37
卢比	1,421,250.41	0.0979	139,140.42
英镑	414,185.00	8.6762	3,593,551.90
韩元	127,948,000.00	0.0061	780,482.80
雷亚尔	719,022.57	1.7718	1,273,964.1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主要经营地	期末折算汇率 (100单位外币=? RMB)	年度近似汇率 (100单位外币=? RMB)
SungrowDeutschlandGMBH	欧元	德国慕尼黑	7.8473	7.8016
SungrowCanadaInc.	加元	加拿大 安大略省	5.0381	5.103

Sungrowpower (HongKong) Co., Limited	美元	香港	6.8632	6.6174
SungrowAustraliaPtyLtd	澳元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4.825	4.9407
SungrowUSACorporation	美元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6.8632	6.6174
SungrowJapan株式会社	日元	日本东京	0.0619	0.0599
SungrowPowerUKLimited	英镑	英国	8.6762	8.8187
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卢比	印度	0.0979	0.0968
Sungrow power (France)	欧元	法国	8.6762	8.8187
Sungrowpower (HongKong) Co., Limited-Thailandrepresentative office	泰铢	泰国	0.211	0.2048
SINGAPORE AN YANG PTE. 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	雷亚尔	巴西	1.7718	1.8119
SINGAPORE HUI YANG PTE. 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SUNGROW IBERICA S. L. U.	欧元	西班牙	7.8473	7.8016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卢比	印度	0.0979	0.0968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韩元	韩国	0.0061	0.0061
SINGAPORE PING YANG PTE. 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 S.	欧元	土耳其	7.8473	7.8016
SUNGROW ITALY S. R. L.	欧元	意大利	7.8473	7.8016
SINGAPORE YUN YANG PTE. 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HONG KONG NANYANG LIMITED	美元	香港	6.8632	6.6174
SUNGROW SOUTHERN AFRICA	兰特	南非	0.4735	0.4998

公司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根据企业主要收、支现金的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26,876,459.1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软件退税	15,028,614.2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光伏产业类扶持政策补贴	11,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0,524,410.4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建设的补助	4,8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促进政策补助	4,780,202.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4,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发展专项资金	2,299,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用补贴	2,14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省创新性省份建设专项	1,55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十三五项目开发扶持资金	1,1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引进人才奖励	1,0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奖补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师范企业质量标杆企业中国质量奖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加工贸易企业物流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补助	5,606,970.0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支持制造强省建	2,483,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	421,5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335,479.27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9,156,235.0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新能源发电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39,600,000.00	—	—	39,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虚拟同步电机技术的储能交流设备研制项目	16,500,000.00	—	3,025,000.00	13,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逆变器设备项目	11,540,000.00	—	1,442,500.00	10,097,500.00	与资产相关
储能装置生产基地项目	10,200,000.00	—	1,275,000.00	8,9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光伏逆变设备智能化技改项目	—	9,095,300.00	466,827.25	8,628,472.75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关键部件研制及产业化示范应用	7,500,000.00	—	—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发电成套装备制造基地	—	6,900,000.00	353,523.47	6,546,476.53	与资产相关

一期项目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5,237,006.83	—	650,000.08	4,587,006.75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5,000,000.00	682,471.65	4,317,528.35	与资产相关
青海省“双百”工程和产业结构调整及振兴投资补助	4,000,000.00	—	—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三期厂房用户侧并网发电示范项目）	4,229,464.54	—	365,714.29	3,863,750.25	与资产相关
年产一百万千瓦太阳能光伏逆变器项目	4,273,073.15	—	1,453,465.47	2,819,607.68	与资产相关
光伏和风力发电产业化项目	2,185,517.51	—	197,808.24	1,987,709.27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储发电集群灵活并网关键技术及示范	—	1,086,000.00	—	1,086,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可再生能源电源工程研究中心	850,000.00	—	226,666.67	623,333.33	与资产相关
西宁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财政局-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补助	450,000.00	—	—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5,633.49	—	91,433.33	224,200.16	与资产相关
光伏系统持续发电性能和新型产品及配套设评价技术研究	—	294,000.00	294,000.00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880,695.52	22,375,300.00	10,524,410.45	118,731,585.07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7、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	股权取得时	股权取得成	股权取得比	股权取得方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	购买日至期	购买日至期
-------	-------	-------	-------	-------	-----	-------	-------	-------

称	点	本	例	式		定依据	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7月31日	65,0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18年07月31日	注		-1,232,545.35

其他说明：

2018年6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台州市宏峰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台州仰天商贸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6,435.00万元、65.00万元收购台州市宏峰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台州仰天商贸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持有的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99.00%、1.00%的股权。2018年7月支付股权转让款，并于2018年7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故购买日为2018年7月31日。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6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5,327,115.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7,115.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按评估价格确定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78,489,900.00	21,532,3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76,600.00	1,076,6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39,400.00	14,239,400.00
净资产	65,327,100.00	8,369,500.00
取得的净资产	65,327,100.00	8,369,5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和其他流动资产，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报字（2018）第02026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本公司处置与电站业务相关的项目子公司，处置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万元）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8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8/12/26	工商变更日期、收到股权转让款	-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109.95	70.00	股权转让	2018/10/25	工商、公司章程变更日期及收到50%股权款	-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100.00	股权转让	2018/12/19	股东、高管工商信息变更	-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464.00	80.00	股权转让	2018/12/27	工商变更日期及收到50%股权转让款	-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0	65.00	股权转让	2018/10/24	工商变更日期	-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万元）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3,394.69	3,394.69	-	-	-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	1,116.00	1,116.00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	-	-	-	-	

本公司处置与电站业务相关的项目子公司，处置明细如下：

- ①2018年12月，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5,880.00万元。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股权相应减少。
- ②2018年10月，公司与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70.00%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8,109.948万元。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相应减少。
- ③2018年12月，公司与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100.00%股权，本公司尚未对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出资，股权转让价款为0.00元。
- ④2018年12月，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80.00%股权，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4,464.00万元。
- ⑤2018年10月，公司与上海申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65.00%股权，本公司尚未对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股权转让价款0.00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新设子公司

公司本期新设子公司：SINGAPORE AN YANG PTE.LTD.、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SINGAPORE HUI YANG PTE.LTD.、SUNGROW IBERICA S.L.U.、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SINGAPORE PING YANG PTE.LTD.、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S.、SUNGROW ITALY S.R.L.、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SINGAPORE YUN YANG PTE.LTD.、香港南洋有限公司、SUNGROW SOUTHERN AFRICA、Sungrow Middle East DMCC、Sungrow Mexico S.A. de C.V.、香港云阳有限公司、香港越阳有限公司、THEIA POWER (SINGAPORE) PTE. LTD、SUNGROW (SINGAPORE) FLOATING TECH PTE. LTD、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公司本期新设电站项目子公司：利辛县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同尚格智能微网科技研究有限公司、重庆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强昱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德令哈晶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翁源县金耀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滁州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池州市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铅山县辛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节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潮州市嘉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池州市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阜新市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阜阳市颍州区颍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屯留县恒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彬州市领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奈曼旗洁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巴彦淖尔阳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六安市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浑源县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临漳县临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贵港市腾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合肥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营万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长岭县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山西雁阳新

能源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宏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古丈县湘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春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兴宁阳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阿拉善盟瑞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衢州市常山县铂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咸阳培观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淮滨县日昇智维科技有限公司、昭觉县皓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宽城满族自治县承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南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礼泉县驰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山西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虹阳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康凯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峰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英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航远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睿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星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岚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松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霆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青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茗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东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四牡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怀归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尔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佳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馨源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艾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秦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光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赤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虹芜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霍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福建徽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毕节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六盘水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阳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长丰县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河南汉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项目子公司

2018年4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合肥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重庆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股权转让款0元。2018年4月16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8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河北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邢书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收购其持有的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80.00%、20.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500,000.00元。2018年8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8年7月27日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10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冯松林、翟金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0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河南汉唐新能源有限公司的100.00%股权。2018年11月2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注销子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尚未出资的项目子公司予以注销：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巴州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巴州通阳	注销
2	宜阳县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宜阳德阳	注销
3	澠池凯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澠池凯源	注销
4	定远县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定远正阳	注销
5	巢湖暖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巢湖暖阳	注销
6	宿州市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振阳	注销
7	宿州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祁阳	注销
8	宿州市坤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坤阳	注销
9	弋阳县中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弋阳中大	注销
10	宿州岭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岭风	注销
11	青阳县驰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阳驰阳	注销
12	沛县文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沛县文阳	注销

13	宁阳县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宁阳起阳	注销
14	庐江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庐江诚阳	注销
15	荆州沙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荆州沙阳	注销
16	杭州和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和阳	注销
17	文水县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文水旭阳	注销
18	桑植县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桑植金阳	注销
19	阳江市阳东区昱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阳江昱阳	注销

(4) 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018年度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部分项目子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系统集成项目建成后即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故公司在合作协议签订后将对该项目子公司的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自转出日起不再合并项目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具体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第三方（购买方）名称	股权变动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1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国有资源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2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3	贵港市光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减少 39.78%	60.22	7,226.00
5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云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4,600.00
6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8,1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销售	100	—	设立
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	西宁市	西宁市	制造业	10.47	89.53	设立
SunGrowDeutschlandGmbH	德国	德国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SungrowCanadaInc.	加拿大	加拿大	产品销售	100	—	购买
阳光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SungrowUSAcorporation	美国	美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AustraliaPty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65	—	设立
SungrowJapan 株式会社	日本	日本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UKLtd	英国	英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India)PrivateLimited	印度	印度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France)	法国	法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 (HongKong)Co.,Limited-Thailandrepresentativeoffice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制造业	100	—	设立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开发	40	—	设立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开发	100	—	设立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酒泉市	酒泉市	新能源	100	—	设立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左云县	左云县	新能源	100	—	设立
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东县	肥东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灵璧县	灵璧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临泉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临泉县	临泉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曹县	曹县	新能源	99	—	设立
合肥恒阳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佳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衍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宽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宿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宿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韵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智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衍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顺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玺阳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玺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尚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恒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衍隼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萧县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新能源	100	—	设立
惠来科太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惠来县	惠来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仁化县仁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	广东省韶关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天长市锦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长市	天长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淮南升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宿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辉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凉山阳光众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凉山州	四川省凉山州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元谋弘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元谋县	云南省元谋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宿州市远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喜德县子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喜德县	喜德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光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谦和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欣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裕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六安市皋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六安市	六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乾阳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西县	肥西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道真自治县光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遵义市	遵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六安市昌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六安市	六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武汉武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郎溪县秦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郎溪县	郎溪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郎溪县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郎溪县	郎溪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郎溪县宋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郎溪县	郎溪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宿州禾林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	农业产业化	—	100	设立
淮南市惠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元氏县骏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元氏县	元氏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内乡县大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南阳市内乡县	南阳市内乡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郓城铂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郓城县	山东省郓城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巨野县	山东省巨野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葫芦岛市连山区徽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辽宁省葫芦岛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临泉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泉县	临泉县	制造业	—	100	设立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微山县	山东省微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武汉晴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长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仁康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隆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浩恒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凯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南召县富召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南召县召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静乐县	山西省静乐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巢湖恒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巢湖市	巢湖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长鑫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肥东佳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东县	肥东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顺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肥西县信阳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西县	肥西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浮山县禅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浮山县	山西省浮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阜宁阳光电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阜宁县	江苏省阜宁	新能源	—	100	设立

		县				
阜宁德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阜宁县	江苏省阜宁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庐江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庐江县	庐江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灵寿县朝旭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灵寿县	河北省灵寿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禾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宣城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宣城市	宣城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常德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常德市	常德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儋州市新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儋州市	儋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涡阳县祥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涡阳县	涡阳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涡阳县	涡阳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罗源裕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罗源县	罗源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联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邳州市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邳州市	邳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南召县大豫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岚皋县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岚皋县	陕西省岚皋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青田县恒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青田县	浙江省青田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遵义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遵义市	遵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灵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缙云县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缙云县	浙江省缙云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乐东赛顿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	新能源	—	100	收购
连州市连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连州市	连州市	新能源	—	100	收购
合肥泽洋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曾用名合肥泽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玺恋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曾用名合肥盛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收购

利辛县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利辛县	利辛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大同尚格智能微网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重庆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忠县	重庆市忠县	新能源	—	100	收购
宁强昱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宁强县	陕西省宁强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德令哈晶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德令哈市	青海省德令哈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始兴县	广东省始兴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翁源县金耀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翁源县	广东省翁源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阳山县阳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阳山县	广东省阳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滁州市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滁州市	滁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池州市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池州市	池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鄂尔多斯市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市	内蒙古达拉特旗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铅山县辛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省铅山县	江西省铅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节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潮州市嘉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潮州市	广东省潮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池州市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池州市	池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阜新市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阜阳市颍州区颍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阜阳市	阜阳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屯留县恒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屯留县	屯留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彬州市领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彬县	彬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奈曼旗洁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奈曼旗	内蒙古奈曼旗	新能源	—	100	设立
巴彦淖尔阳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磴口县	内蒙古磴口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六安市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六安市	六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浑源县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浑	山西省大同	新能源	—	100	设立

	源县	市浑源县				
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省蕲春县	湖北省蕲春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临漳县临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临漳县	河北省临漳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贵港市腾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贵港市	广西贵港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深泽县	河北省深泽县	新能源	—	100	收购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榆社县	山西省榆社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东营万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	山东省东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长岭县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岭县	吉林省长岭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交口县	山西省交口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山西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繁峙县	山西省繁峙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呼和浩特市宏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清水河县	内蒙古自治区清水河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古丈县湘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古丈县	湖南省古丈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春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团风县	团风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兴宁阳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兴宁市	兴宁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阿拉善盟瑞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	新能源	—	100	设立
衢州市常山县铂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常山县	浙江省常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咸阳培观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乾县	陕西省乾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淮滨县日昇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信阳市	河南省信阳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昭觉县皓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昭觉县	四川省昭觉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宽城满族自治县承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宽城	河北省宽城	新能源	—	100	设立

海南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文昌市	海南省文昌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礼泉县驰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礼泉县	陕西省礼泉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山西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绛县	山西省绛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阳虹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90	设立
合肥康凯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峰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英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航远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睿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星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岚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松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霆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青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茗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东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四牡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怀归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尔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信佳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馨源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艾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秦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光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赤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虹芜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市	巨野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霍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SINGAPOREANYANG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巴西	巴西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DE EQUIPAMENTOS LTDA						
SINGAPOREHUIYANG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SungrowIbéricaSAU	西班牙	西班牙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	制造业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KOREALIMIT ED	韩国	韩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INGAPOREPINGYANG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SUNGROWTURKEYENERJISISTE MLERISERVISHIZMETLERISAN. VETIC.A.S.	土耳其	土耳其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ITALYS.R.L.	意大利	意大利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香港南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SOUTHERNAFRICA	南非	南非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MiddleEastDMCC	阿联酋	阿联酋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MexicoS.A.deC.V.	墨西哥	墨西哥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香港云阳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香港越阳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福建徽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毕节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纳雍县	贵州省纳雍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六盘水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六枝特区	贵州省六枝特区	新能源	—	100	设立
天津滨海新区阳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长丰县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长丰县	长丰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河南汉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焦作市	焦作市	新能源	—	100	收购
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	—	100	设立
SUNGROW (SINGAPORE) FLOATING TECH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	—	100	设立
THEIA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	—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①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1	金寨安阳	—	100.00
2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1	天津阳鸿	—	100.00
3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注*1	合肥阳光吉电	—	100.00
4	惠来科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注*1	惠来科源	—	100.00
5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2	阳光中安	51.00	—

注*1：上述子公司均系为建设电站系统集成项目而设立的项目子公司，虽然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超过 50%，但本公司已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按照第三方的要求建设电站，并在各项目子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项目建成后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本公司无法通过参与项目子公司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对该类子公司的投资不能满足控制的定义，故本公司自合作协议生效日开始不再将其财务报表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将其出资额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注*2：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中安”）由本公司、铁路基金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510.00 万元，占股比例 51.00%；铁路基金和高新投资各出资 490.00 万元，占股比例分别为 49.00%。阳光中安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三席，铁路基金委派两席、本公司委派一席，公司决策经董事会成员投票全部通过即生效。本公司无法对阳光中安实施控制，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35.00%	7,018,249.43		10,512,396.9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436,729,715.91	78,258,993.73	514,988,709.64	472,793,618.84	8,925,000.00	481,718,618.84	159,265,294.51	79,654,200.73	238,919,495.24	217,449,899.90	10,200,000.00	227,649,899.9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378,189,545.15	20,052,141.24	20,052,141.24	76,383,881.27	57,270,746.26	-30,661,403.98	-30,661,403.98	-9,919,396.11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期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30.00%	权益法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3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注 1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2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236,552,468.91	78,473,057.91	108,210,958.56	114,719,555.15		
非流动资产	90,632,720.56	327,569,285.64	299,950,097.91	105,682,893.09		
资产合计	327,185,189.47	406,042,343.55	408,161,056.47	220,402,448.24		
流动负债	175,225,901.76	3,870,612.82	28,692,262.99	80,224,146.21		
非流动负债	8,712,671.15	268,000,000.00	276,000,000.00	7,919,282.57		
负债合计	183,938,572.91	271,870,612.82	304,692,262.99	88,143,428.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3,246,616.56	2,655,650.86	103,468,793.48	132,259,019.4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136,315.80	40,251,519.22	35,179,389.78	46,290,656.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792,167.14	-3,007,414.98	-19,792,167.1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136,315.80	20,459,352.08	32,171,974.80	46,290,656.81		
营业收入	328,144,537.28	5,087,462.07	44,914,592.59	96,993,083.72		
净利润	10,987,597.10	2,655,650.86	31,953,793.48	-8,028,336.93		
综合收益总额	10,987,597.10	2,655,650.86	31,953,793.48	-8,028,336.93		

其他说明

注 1：2016 年 7 月 25 日，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由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电站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对其进行出资以及未发生费用成本，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0，2018 年 10 月，与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 70.00% 得股权。

注 2：2018 年 11 月 2 日，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一）、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二）、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三）、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分别持股 79.98%、13.20%、6.80%、0.01%、0.01%。根据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约定，公司分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负责执行合伙企业事务，但合伙企业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设立内部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执行合伙企业内部决策机构。且每年合伙企业按照以约定固定比例乘以普通合伙人出资额向其支付固定管理费用，其有限合伙人一优先享有合伙企业固定收益分配权，有限合伙人二、有限合伙人三根据出资比例对剩余得权益享受利益分配权。综合上述，其合伙企业中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一名义是其股东，但其实质主要系根据出资收取固定收益得债权人。故合伙企业实际股东为有限合伙人二、有限合伙人三，其实际持股比例为 66.00%、34.00%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变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及加元的应收账款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外币应收账款在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三)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曹仁贤，曹仁贤直接持有本公司 31.07 % 的股权且持有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4% 的股权，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5.23 % 的股权，另通过其配偶苏蕾代持本公

司 0.61% 的股权，曹仁贤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32.23% 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曹仁贤。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蕾	曹仁贤之配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采购储能电池	284,399,758.53			80,740,208.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本公司与已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的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本期收入 金额（万元）	上期收入 金额（万元）
1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848.99	6,857.85
2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336.60	—
3	仁化县金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6,804.21	87,031.39
4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22.59	—
5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3,044.75	—
6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9,179.74	—
7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2,482.37	—
8	龙游县奔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16,606.17	5,278.76
9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131.76	—
10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783.70	—

11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4,798.80	—
12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4,484.90	—
14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93,834.24	—
15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62.56	936.79
16	万年县上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9,622.66
17	安阳市朝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	3,542.37
18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3,184.26
19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11,476.13
20	漳浦阳光浦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22,149.33
21	南昌市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1,344.47
22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1,906.04
23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11,894.01
24	长丰日盛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541.0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曹仁贤、苏蕾	48,000.00	2016年11月24日	2021年11月24日	否
曹仁贤	110,000.00	2018年12月10日	2019年12月10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27.00	1,444.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仁化县金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75,006.97	1,607,500.70	235,104,659.97	11,755,233.00
应收账款	漳浦阳光浦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152,778,598.20	7,638,929.91
应收账款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9,256,602.24	8,776,980.67	100,052,900.00	10,005,290.00
应收账款	万年县上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5,583,274.08	1,558,327.41	93,324,502.40	4,666,225.12
应收账款	龙游县奔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38,439,500.00	1,921,975.00	66,671,000.00	3,333,550.00
应收账款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0,533,194.10	3,053,319.41	56,906,687.51	2,845,334.38
应收账款	神木县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350,000.00	3,105,000.00	52,050,264.00	5,205,026.40
应收账款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9,144,609.75	11,743,382.93	39,144,609.75	3,914,460.98
应收账款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2,155,443.66	3,107,772.18	32,051,100.00	1,602,555.00
应收账款	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642,150.01	3,792,645.00	26,187,300.01	2,618,730.00
应收账款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	21,891,870.00	2,178,943.50	21,687,000.00	1,084,350.00

	公司*				
应收账款	亳州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9,458,956.00	9,729,478.00	19,458,956.00	5,837,686.80
应收账款	南昌市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01,073.22	1,080,107.32	15,308,600.00	765,430.00
应收账款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13,440,000.00	1,344,000.00
应收账款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184,100.00	1,018,410.00	10,184,100.00	509,205.00
应收账款	长丰日盛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348,349.37	434,834.94	7,188,349.37	452,167.54
应收账款	天津市阳东新能源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4,167,990.00	416,799.00	4,167,990.00	208,399.50
应收账款	安阳市朝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	—	4,078,256.00	203,912.80
应收账款	宿迁德信泰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75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应收账款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18,568.78	361,856.88	3,618,568.78	180,928.44
应收账款	新沂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162,188.00	345,718.80	1,162,188.00	115,484.40
应收账款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5,250,184.83	1,065,480.98	13,514,914.90	1,989,571.74
其他应收款	万年县上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15,131,644.84	756,582.24
其他应收款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635,797.09	153,482.01	23,753,843.16	1,187,692.16
其他应收款	新沂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727,342.97	172,734.30	19,069,246.97	953,462.35
其他应收款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607,158.72	560,715.87	5,607,158.72	280,357.94
其他应收款	漳浦阳光浦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467,509.00	1,492,900.45	5,268,900.00	502,465.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595,211.20	321,271.88	2,830,226.40	141,511.32
其他应收款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6,411.00	95,641.10	4,772,487.32	238,624.37
应收账款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	47,000,000.00	2,350,000.00	—	—

	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万年县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623,096.18	681,154.81	—	—
应收账款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6,760,054.30	6,338,002.72	—	—
应收账款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8,785,280.00	939,264.00	—	—
应收账款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85,775,000.00	24,288,750.00	—	—
应收账款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90,999,288.84	14,549,964.44	—	—
应收账款	始兴县金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5,101,400.00	5,755,070.00	—	—
应收账款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4,753,000.00	4,237,650.00	—	—
应收账款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4,416,300.00	3,720,815.00	—	—
应收账款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21,997,163.87	8,294,107.21	—	—
应收账款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9,788,308.33	1,489,415.42	—	—
应收账款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683,869.33	505,160.80	—	—
其他应收款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19,410.59	1,586,305.95	—	—
其他应收款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125,000.00	506,250.00	—	—
其他应收款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93,288.00	962,828.80	—	—
其他应收款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67,920.00	328,396.00	—	—
其他应收款	VINH HAO SOLAR POWER JOINT STOCK COMPANY*	6,863,200.00	343,160.00		
其他应收款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390,086.54	119,504.33	—	—
其他应收款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915,313.57	115,749.08	—	—

其他应收款	韩城市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0.50	—	—
合计		1,752,922,932.15	137,492,499.97	1,048,514,052.30	70,737,166.39

注*：系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的项目对应的关联项目公司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	24,519,051.38
应付账款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136,484,532.81	73,242,736.58
预收款项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37,451,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	87,480.81
预收款项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40,715.00	—
预收款项	漳浦阳光浦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0,598.80	—
其他应付款	贵港市光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9,184,254.63	—
其他应付款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922,158.84	—
其他应付款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390,008.88	—
其他应付款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18,032.46	—
合计		159,950,301.42	141,610,268.77

注*：系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的项目对应的关联项目公司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8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8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60,000.00
-----------------	--------------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认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8,081,3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6,036,349.50

其他说明

2017年5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2017年5月23日为首次授予日，向49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3,44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5.26元。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48个月内分四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25%，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25%，第三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25%，第四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25%。

截至2017年5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李国俊等155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81,259,6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4,460,000.00元，余额计人民币146,799,600.00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7年5月23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6月19日。

2017年6月16日，完成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2017年8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董事会决定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5.26元调整为5.2112元；同时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10,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0,000.00进行回购注销。

2018年3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董事会确定2018年3月21日为授予日，向107名激励对象授予398万份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8.88元，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四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30%，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30%，第三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40%。

截至2018年4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邓德军等10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448,278,6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980,000.00元，余额计人民币31,362,400.00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8年3月21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7日。

2018年5月3日，完成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

2018年5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

议案》，本次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482,500 股，本期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 16 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45,000.00 进行回购注销。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公司激励对象谢鸣锋、唐永明、王宝臣等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15,000.00 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以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在期末对股票期权数

期间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合计
股权激励费用	2,981.30	3,238.18	1,678.62	734.47	175.57	8,808.13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具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 456,081,189.51 元。
-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担保事项

①根据 2018 年 8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项目公司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孙公司微山国阳因微山采煤沉陷区光伏领跑技术基地国阳欢城 50MW 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和运营管理需要，与中信金租开展直接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由公司提供差额补足义务，担保期限不超过 8 年，同时将微山国阳的股权、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应收款质押。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发生借款。

②根据 2018 年 8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项目公司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台晟阳因凤台县顾桥镇顾桥矿采煤沉陷区 150MW 水面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和运营管理需要，与江苏金租开展直接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20 亿元，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8 年，同时将项目公司股权、项目电费收费权质押。

③根据 2018 年 8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项目公司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纳入合并范围内的曹阳曹县因山东曹县 80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扶贫 PPP 项目的开发和运营管理需要，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下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5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曹县曹阳银行借款的 2.9 亿元提供担保。

④根据 2018 年 6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全资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孙公司萧县宜光因萧县 2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的开发和运营管理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15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宜光新能源将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应收款质押。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萧县宜光银行借款的 9,400.00 万元提供担保。

⑤2018年6月,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全资子公司 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 (阳光电源(香港)有限公司)因境外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内保外贷业务提供担保,担保合计总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美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

⑥根据公司 2016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左云铭阳因山西大同 50WM 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左云铭阳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左云铭阳将项目所有的光伏及发电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并在购售电合同签署后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左云铭阳的银行借款 2.54 亿元提供担保。

⑦根据公司 2016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孙公司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孙公司肥东金阳因肥东梁园 100WM 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分别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及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及 2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肥东金阳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肥东金阳将项目所有的光伏及发电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并在购售电合同签署后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肥东金阳的银行借款 4.18 亿元提供担保。

⑧根据公司 2017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孙公司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灵璧磬阳渔沟 120MW 项目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6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15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灵璧磬阳将在购售电合同签署后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灵璧磬阳的银行借款 19,768.00 万元提供担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第三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公司股本总额 1,458,863,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总额为 87,531,816 元,不送股。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 2019 年 3 月 28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分部信息

本期无满足重要性标准的经营分部，无需要披露的分部信息。

3. 其他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55,395,570.17	829,966,352.20
应收账款	6,557,367,753.58	5,291,283,284.44
合计	7,412,763,323.75	6,121,249,636.64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54,806,820.17	815,666,352.20
商业承兑票据	588,750.00	14,300,000.00
合计	855,395,570.17	829,966,352.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7,368,053.18
合计	537,368,053.1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303,910.16	
合计	122,303,910.16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844,295.00	0.88%	52,653,325.18	82.47%	11,190,969.82	7,861,800.00	0.14%	7,861,8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91,954,640.08	98.69%	645,797,374.96	8.98%	6,546,157,265.12	5,753,799,702.84	99.50%	462,516,418.40	8.04%	5,291,283,284.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742,932.63	0.44%	31,723,413.99	99.94%	19,518.64	21,248,731.57	0.36%	21,248,731.57	100.00%	
合计	7,287,541,867.71	100.00%	730,174,114.13	10.02%	6,557,367,753.58	5,782,910,234.41	100.00%	491,626,949.97	8.50%	5,291,283,284.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凯利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山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937,000.00	4,069,323.30	34.09%	根据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2,400.00	1,879,106.88	36.12%	根据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14,800,000.00	14,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3,844,295.00	52,653,325.1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344,751,690.02	267,237,584.51	5.00%
1 至 2 年	1,180,323,395.32	118,032,339.53	10.00%
2 至 3 年	503,674,164.32	151,102,249.30	30.00%
3 至 4 年	87,819,747.77	43,909,873.89	50.00%
4 至 5 年	49,351,574.61	39,481,259.69	80.00%
5 年以上	26,034,068.04	26,034,068.04	100.00%
合计	7,191,954,640.08	645,797,374.96	8.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LDK Solar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	4,607,223.73	4,607,223.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长星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4,559,650.00	4,559,6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郑州尚阳科技有限公司	2,774,660.00	2,774,6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电电气（南京）太阳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4,278,390.00	4,278,3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Sunways AG	1,898,874.84	1,898,874.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威海中玻光电有限公司	1,773,939.00	1,773,93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普光科技有限公司	1,310,000.00	1,3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3,865,156.00	3,865,1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509,380.06	3,509,380.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旭阳光伏系统有限公司	1,755,900.00	1,755,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东维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52,895.00	333,376.36	94.47%	根据扣除可收回金额后的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其余11家客户单项计提小计	1,056,864.00	1,056,8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1,742,932.63	31,723,413.99	99.9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8,602,164.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应收账款核销	55,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547,435,252.46	7.51	27,371,762.62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85,775,000.00	6.67	24,288,750.00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90,999,288.84	3.99	14,549,964.44
阜南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188,020,732.00	2.58	9,401,036.60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7,130,200.01	2.57	9,356,510.00
合计	1,699,360,473.31	23.32	84,968,023.6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519,790.28	5,668,542.81
其他应收款	1,987,494,047.81	1,632,835,092.00
合计	1,992,013,838.09	1,638,503,634.8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利息	4,519,790.28	5,668,542.81
合计	4,519,790.28	5,668,542.81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00,000.00	0.71%	4,470,720.00	35.48%	8,129,28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1,447,223.45	99.98%	213,953,175.64	9.72%	1,987,494,047.81	1,759,025,192.45	99.27%	134,319,380.45	7.64%	1,624,705,81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8,500.00	0.01%	368,500.00	100.00%		368,500.00	0.02%	368,500.00	100.00%	
合计	2,201,815,723.45	100.00%	214,321,675.64	9.73%	1,987,494,047.81	1,771,993,692.45	100.00%	139,158,600.45	7.85%	1,632,835,092.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88,112,639.99	74,405,632.00	5.00%
1 至 2 年	382,699,876.19	38,269,987.62	10.00%
2 至 3 年	322,334,346.88	96,700,304.06	30.00%
3 至 4 年	6,982,395.97	3,491,197.99	50.00%
4 至 5 年	1,159,552.23	927,641.78	80.00%
5 年以上	158,412.19	158,412.19	100.00%
合计	2,201,447,223.45	213,953,175.64	9.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照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	368,500.00	368,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8,500.00	368,500.00	1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007,395.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其他应收账款核销	5,844,320.00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93,762,051.76	225,729,141.59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1,828,935,053.78	1,471,119,925.20
备用金	63,806,642.80	15,167,643.18
代收代付购房款	12,559,632.28	15,998,595.03
股权收购款	67,435,450.00	41,700,000.00
应退工程款、合作费	27,956,008.40	
其他	7,360,884.43	2,278,387.45
合计	2,201,815,723.45	1,771,993,692.4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92,050,616.26	1-2 年	31.43%	46,694,452.67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3,943,489.97	1-2 年	13.35%	15,545,951.96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2,220,809.06	1 年以内	10.55%	11,611,040.45
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6,130,851.45	0-3 年	15.72%	84,240,441.62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存出保证金	53,157,203.12	1 年以内	2.41%	2,657,860.16
合计	--	1,617,502,969.86	--	73.46%	160,749,746.8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4,612,990.39		1,054,612,990.39	957,670,178.36		957,670,178.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1,130,405.96		71,130,405.96	65,335,598.36		65,335,598.36
合计	1,125,743,396.35		1,125,743,396.35	1,023,005,776.72		1,023,005,776.7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442,801.53	2,191,186.00	265,565.10	10,368,422.43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18,059,852.27	1,033,498.00	124,575.80	18,968,774.47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1,544,715.71	886,706.00	18,653.49	2,412,768.22		
阳光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	5,085,316.92	105,301.00	1,430.22	5,189,187.70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40,286,316.62	2,037,859.00	89,504.78	42,234,670.84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623,469.79	1,133,967.00	56,582.21	501,700,854.58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50,249,387.92	650,803.00	121,815.41	50,778,375.51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92,930.00	8,540.19	184,389.81		
SunGrow	6,086,137.88	143,414.29		6,229,552.17		

Deutschland GmbH						
SUNGROW CANADA INC	6,430,549.20				6,430,549.20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570.52	40,975.51			41,546.03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19,061,060.00	40,975.51			19,102,035.51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800,000.00	58,800,000.00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5,800,000.00		55,800,000.00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6,667,540.00			116,667,540.00	
合肥韵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肥玺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肥宿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00.00			64,000,000.00	
新加坡阳光		13,304,323.92			13,304,323.92	
合计	957,670,178.36	212,229,479.23	115,286,667.20	1,054,612,990.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 阳光能源 有限公司	8,534,941 .55			-505,801. 54						8,029,140 .01	
小计	8,534,941 .55			-505,801. 54						8,029,140 .01	
二、联营企业											
三星阳光 (合肥) 储能电池 有限公司	46,290,65 6.81			3,845,658 .99						50,136,31 5.80	
合肥阳光 中安新能 源投资管 理有限公 司	510,000.0 0	4,590,000 .00		-145,666. 83						4,954,333 .17	
合肥易钧 财赢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10,000.00 0.00		1,955,307 .26	-34,075.7 6						8,010,616 .98	
小计	56,800,65 6.81	4,590,000 .00	1,955,307 .26	3,665,916 .40						63,101,26 5.95	
合计	65,335,59 8.36	4,590,000 .00	1,955,307 .26	3,160,114 .86						71,130,40 5.9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31,638,465.85	7,746,573,245.87	8,548,705,413.76	6,638,380,562.78
其他业务	154,094,253.03	120,177,854.77	68,594,776.68	47,350,911.38
合计	9,885,732,718.88	7,866,751,100.64	8,617,300,190.44	6,685,731,474.1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60,114.86	-1,167,882.29

子公司利润分配确认投资收益	226,971,173.62	68,805,299.1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512.67
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27,539,788.28	23,914,090.68
合计	257,671,076.76	91,773,020.18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21,674.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251,16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340,227.0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27,11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50,418.7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4,270,143.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06,267.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12,462.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44,039.54	
合计	109,954,621.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5%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5%	0.48	0.4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文件。
-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